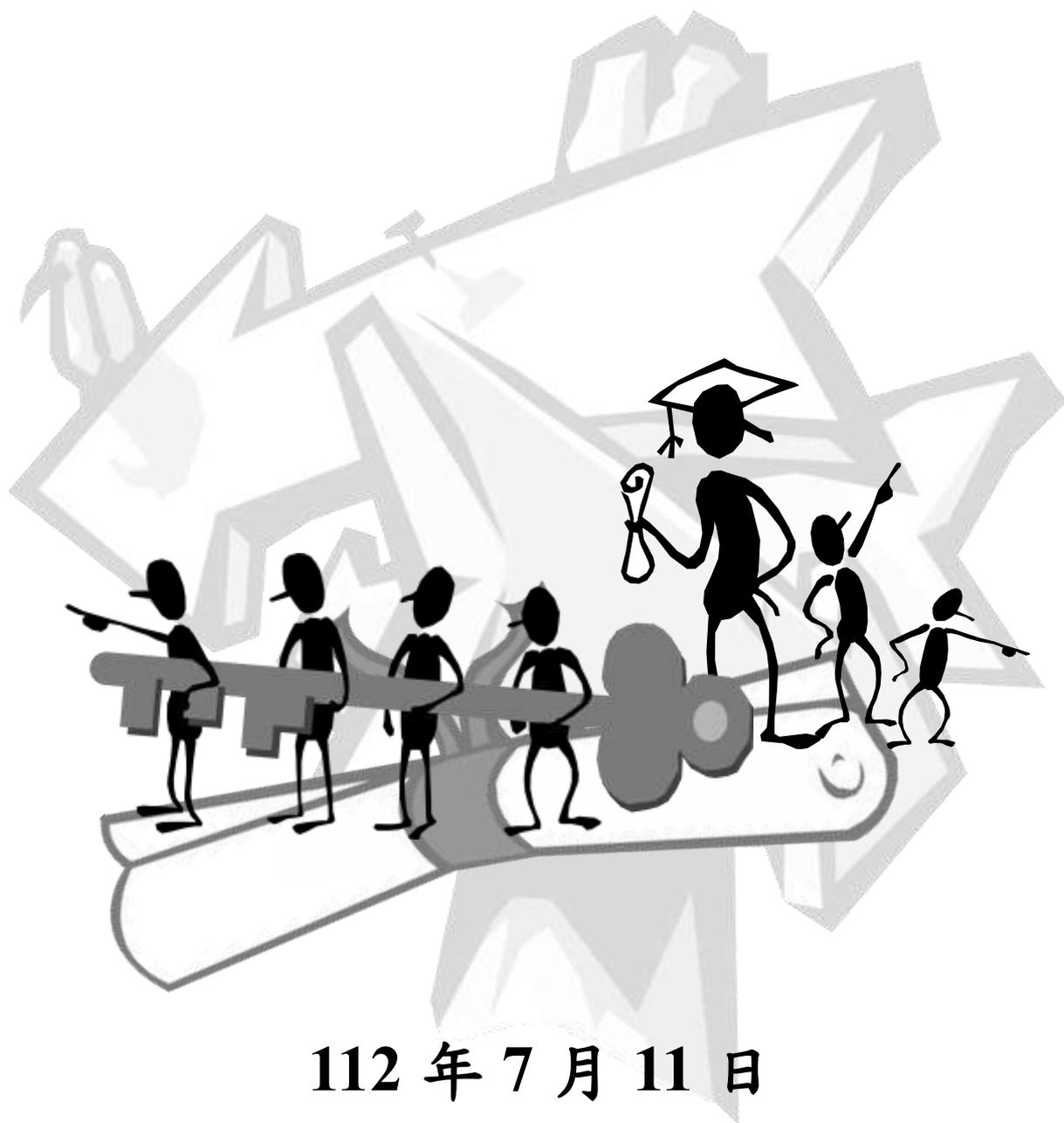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 新生報到手冊



112 年 7 月 11 日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 112 學年度新生報到手冊

### 目錄

1. 新生報到路線圖、流程表.....	1
2. 新生重要時程表及注意事項.....	4
3. 新生暑期行事曆.....	6
4. 新生暑假作業(國、英、數).....	7
5. 新生報名語文競賽須知.....	12
6. 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計畫.....	13
7. 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	14
8. 新生始業輔導活動流程.....	28

【附件 1】 112 學年度新生報到系統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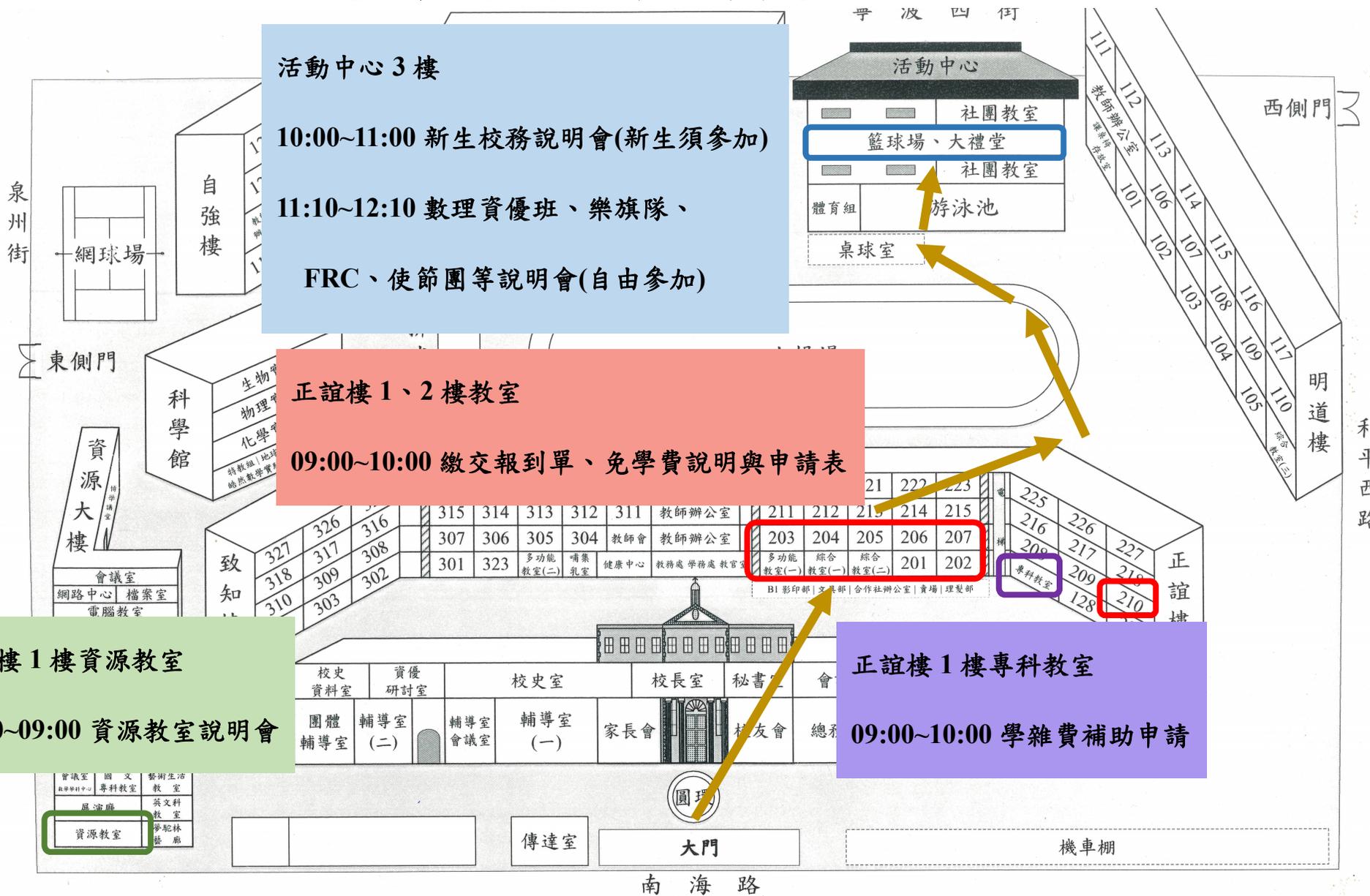
【附件 2】 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家長端)

【附件 3】 親子帳號綁定常見問題 QA

【附件 4】 智慧校園生活懶人包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報到路線圖

平波四街



**活動中心 3 樓**  
**10:00~11:00 新生校務說明會(新生須參加)**  
**11:10~12:10 數理資優班、樂旗隊、FRC、使節團等說明會(自由參加)**

**正誼樓 1、2 樓教室**  
**09:00~10:00 繳交報到單、免學費說明與申請表**

**夢紅樓 1 樓資源教室**  
**08:10~09:00 資源教室說明會**

**正誼樓 1 樓專科教室**  
**09:00~10:00 學雜費補助申請**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報到流程表

新生實體報到日期：112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五)

## 【流程表】

時間	活動	對象	地點
08:10~09:00	資源教室說明會	資源教室新生與其家長	夢紅樓 1 樓 資源教室
09:00~10:00	新生報到與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	本校全體新生(科學班除外)與家長	正誼樓 1、2 樓 教室
10:00~11:00	高一新生校務說明會	本校全體新生與家長	活動中心 3 樓
11:10~11:40	數理資優班招生說明會	新生與家長依意願參加	活動中心 3 樓
11:40~12:10	樂旗隊、機器人研究社、使節團說明會	新生與家長依意願參加	活動中心 3 樓

## 【新生報到時間與報到地點分配表】

報到序號	報到時間	報到地點	報到序號	報到時間	報到地點	
正誼樓 2 樓			正誼樓 1 樓			
E001~E050	09:00~09:15	210 教室	E601~E650	09:00~09:15	201 教室	
E051~E100	09:15~09:30		E651~E700	09:15~09:30		
E101~E150	09:30~09:45		E701~E750	09:30~09:45		
E151~E200	09:45~10:00		E751~E800	09:45~10:00		
E201~E250	09:00~09:15	206 教室	B001~B020	09:00~09:15	綜合教室(一)	
E251~E300	09:15~09:30		C001~C004			
E301~E350	09:30~09:45		D001~D014			
E351~E400	09:45~10:00		B021~B060			09:15~09:30
			E801~E850			09:30~09:45
E401~E450	09:00~09:15	204 教室	E851~E869	09:45~10:00		
E451~E500	09:15~09:30		※為避免排隊久候及人潮擁擠，建議依本表中指定報到時間與地點完成報到流程。			
E501~E550	09:30~09:45		※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可於 09:00~10:00 抽空至正誼樓 1 樓專科教室辦理。			
E551~E600	09:45~10:00					

## 【新生報到流程】

### 1.繳交報到單

請於新生報到系統完整填寫基本資料必填欄位，方可印出報到單。**報到單作為新生是否報到之依據，未繳交報到單者視為未報到。**忘記攜帶報到單者，請到綜合教室(一)補印或認證，完成後再回到報到地點繳交。

### 2.繳交 12 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說明

需填寫「報到序號」、「學生姓名」、「家長 1 簽名」、「家長 2 簽名」(如家長一方無法簽章需繳交聲明書)。

### 3.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表

3-1.「不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者，請將已填寫「學生姓名」、「報到序號」、「申請類別」、「學生簽章」、「家長簽章」的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表，繳交至報到地點。

3-2.「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者，請將已完整填寫的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表，繳交至正誼樓 1 樓專科教室。

### 4.領取英文科暑假作業

## 【新生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流程】

1.申請時間：112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五) 09:00~10:00，若有缺件或無法於新生報到現場申請者，可於 112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2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上班日 08:00~12:00 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補件。

2.申請資格與檢附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 5~6 頁「新生重要時程表及注意事項」。

3.繳交「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表」及各項檢附資料。

4.繳交「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及各項檢附資料。(僅申請本項者需繳交)

5.繳交「桃園免學費申請表」及各項檢附資料。(僅申請本項者需繳交)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重要時程表及注意事項

一、免試入學新生放榜時間為 112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二)，新生實體報到時間為 112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五) 09:00~11:00，報到地點在本校正誼樓 1、2 樓教室，放榜當日中午後請務必至[新生報到系統](#)填寫基本資料(操作說明請見【附件 1】)，其中註記有紅色\*號的項目為必填，需完整填寫才能印出報到單，**實體報到時需繳交報到單**。

### 二、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注意事項

1、申請方式：符合申請資格者，可由下表超連結或校網公告下載[各項申請表](#)，並將檢附資料掃描(拍照)上傳至新生報到系統，並於新生實體報到當日繳交紙本。

2、**不論是否申請補助，以下兩項資料皆需於新生報到系統掃描(拍照)上傳，並於新生實體報到當日繳交紙本：**

(1) [12 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說明](#)(需印出並簽名)

(2) [112 學年度\(含上下學期\)「免學費」補助申請表](#)(需印出並填寫)。

3、具備下表兩種以上減免資格者可重複勾選提出申請，唯將擇優提供減免補助項目。

4、如有疑問請洽本校註冊組(分機 204、205、216)。

減免補助類別	申請資格及檢附資料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 減免全部學費	1.申請資格：家庭年所得總額 148 萬元以下者。申請完成後，由註冊組將資料上傳至國稅局進行財稅查調，待查調結果符合家庭年所得總額 148 萬元以下者即可免納學費。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庭年所得查調統一採計 110 年度，欲採計 111 年度資料者請自行檢附稅捐單位開立之「 <b>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b> 」(不接受其他資料)送至註冊組審查。(採計數額為「含分離課稅之所得額」) 2.檢附資料： <a href="#">免學費補助申請表(含切結書)</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 3.每學期的免學費申請意願將預設為「與前一學期相同」，每學期末受理變更申請，受理辦法將公告於學校首頁。 ※高中職全面免學費預計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確切時程將依行政院公告辦理。
原住民： 減免全部學費、雜費、團保費 領取就學優待補助 設籍臺北市者另可 領取交通補助	1.申請資格：學生本人具原住民身分者。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學生本人郵局帳戶封面。
身心障礙： 輕度減免 40% 學費、雜費 中度減免 70% 學費、雜費 重度/極重度減免全部學費、雜費、團保費	1.申請資格：學生本人或家長具身心障礙身分且家庭年所得總額 220 萬元以下者(重度/極重度之團保費減免不受所得總額限制)。需同時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補助，以進行財稅查調。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 <a href="#">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高中職減免學雜費</a> 」 <a href="#">補助申請表(含切結書)</a> 、學生本人或家長之身心障礙手冊。

低收入戶子女：減免全部學費、雜費、團保費、家長會費	1.申請資格：學生家庭具低收入戶身分者。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低收入戶卡或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
中低收入戶子女：減免 60%學費、雜費	1.申請資格：學生家庭具中低收入戶身分者。建議可同時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補助，以利進行財稅查調。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中低收入戶卡或中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減免 60%學費、雜費	1.申請資格：學生本人為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者。建議可同時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補助，以利進行財稅查調。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縣市政府或教育單位開具之證明正本。
現役軍人子女：減免 30%學費	1.申請資格：學生本人為現役軍人子女者。如符合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補助資格，建議可不申請此項。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軍人身分證、現役軍人眷屬身分證。
家長會費：兄弟同校減免兄	1.申請資格：學生有弟弟同時就讀本校者。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本人與就讀本校之弟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
軍公教遺族：減免全部學費、雜費	1.申請資格：學生本人為軍公教遺族者。 2.檢附資料： <a href="#">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遺族證明。
桃園市學費補助：減免全部學費	1.申請資格：需先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補助以進行財稅查調，如未獲十二年國教免學費方案之補助及其他公費就學補助或優待，且學生設籍桃園市 1 年以上且家中有 2 名(含)以上子女者，方符合申請資格。此項補助不需家庭年所得總額 148 萬元以下。 2.檢附資料： <a href="#">桃園市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補助申請表(含切結書)</a> 、新生及其家長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

三、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若於新生實體報到時有缺件或無法及時申請者，可於 112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一)至 112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 上班日 08:00~12:00 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補件。

四、本校新生專區網址：<https://www.ck.tp.edu.tw/nss/p/ckfreshman>

五、高一新生始業輔導時間：112 年 8 月 17 日(星期四)至 112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 08:00~17:00。(時間以校網公告為準)

1、請穿著素色整齊的衣服，不得著無袖上衣、涼鞋、拖鞋。

2、合作社提供中午午餐代購服務，不提供免洗餐具，請自備餐費及環保筷。

3、請於 112 年 8 月 17 日(星期四) 08:00 前至班上集合點名，因故無法參加者請向生輔組或教官室電話請假(生輔組分機 304、305，教官室分機 322、323)。

六、新生家長課程與大學考招說明會：112 年 8 月 17 日(星期四) 19:00~21:00。(時間地點以校網公告為準)

七、註冊開學：112 年 8 月 30 日(星期三) 08:10 開學典禮、11:10 幹部訓練、13:00 正式上課。

八、親子帳號綁定為學校與家長的重要聯絡管道，藉由經認證的 email 可以傳遞成績資訊、選課資訊、補交各種文件、各種意願確認等，綁定方式請參閱【附件 2】說明。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暑期行事曆

日期	項目	執行單位	備註
1. 112.07.11(二)	公布高中免試入學錄取名單，中午開始線上填寫資料。 網址： <a href="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a>	註冊組	
2. 112.07.11(二)~ 112.07.14(五)	1. 開放資優班鑑定報名系統填寫資料，開放時間： 112.07.11(二) 09:00 至 112.07.14(五) 17:00 2. 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請於規定時間準時登錄相關資料， 以系統時間為準逾時不予受理。 有關資優入班鑑定相關公告事項與細節，以資優入班鑑定專區之公告為準。網址： <a href="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a>	特教組	
3. 112.07.11(二)~ 112.07.21(五)	新生第二外語及多元選修選課 開放時間：112.07.11(二) 11:00 至 112.07.21(五) 23:59 網址： <a href="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a>	註冊組	
4. 112.07.14(五)	新生報到 09:00~11:00	註冊組	正誼樓 1、2 樓教室
5. 112.07.14(五)	新生校務說明會 10:00~11:00	教學組	活動中心 3 樓禮堂
6. 112.07.14(五)	數理資優班招生說明會 11:10~11:40	特教組	活動中心 3 樓禮堂
7. 112.07.14(五)	樂旗隊、FRC、使節團說明會 11:40~12:10	社團活動組	活動中心 3 樓禮堂
8. 112.07.14(五)~ 112.08.10(四)	資優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報名(含免修、跳級)請參閱校網公告： <a href="https://reurl.cc/M86yV4">https://reurl.cc/M86yV4</a>	特教組	
9. 112.07.17(一)	公告新生學號，查詢網址請見校網公告。 網址： <a href="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a>	註冊組	
10. 112.07.20(四)	數理性向測驗考試	特教組	
11. 112.07.21(五)	數理資優班入班鑑定初選 13:00~17:00	特教組	
12. 112.07.21(五)	新生第二外語及多元選修選課截止	註冊組	
13. 112.07.25(二)	公告新生第二外語及多元選修課程志願序	註冊組	
14. 112.07.26(三)	公告資優班入班鑑定初選結果	特教組	
15. 112.07.26(三)~ 112.07.28(五)	新生第二外語及多元選修課程志願序修改	註冊組	
16. 112.07.29(六)	數理資優班入班鑑定複選 08:30~17:30	特教組	
17. 112.07.31(一)	公告新生第二外語結果及多元選修課程修改後志願序	註冊組	
18. 112.08.04(五)	公告數理資優班入班鑑定複選結果及入班名單	特教組	
19. 112.08.07(一)	數理資優班成班說明會 14:00~16:00	特教組	
20. 112.08.15(二)	公告新生編班與多元選修課程結果，查詢網址請見校網公告。 網址： <a href="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a>	註冊組	
21. 112.08.16(三)~ 112.08.22(二)	新生線上選社 系統開放時間：112.08.16(三)至 112.08.22(二) 17:00	社團活動組	
22. 112.08.17(四)~ 112.08.18(五)	新生始業輔導 08:00~17:00	學務處 教官室	高一教室 活動中心 3 樓禮堂
23. 112.08.17(四)	新生家長課程與大學考招說明會 19:00~21:00	註冊組	活動中心 3 樓禮堂
24. 112.08.21(一)~ 112.08.29(二)	資優生縮短修業年限(含免修)考試	特教組	
25. 112.08.30(三)	開學日 08:10	各處室	各班教室

說明：

- 本校電話：(02)23034381。相關各組分機：教務處 201，教學組 202，註冊組 204、205、216，特教組 208、209，學務處 301，生輔組 304、305，訓育組 320，社團活動組 302，體育組 308，教官室 321、322，合作社 524、525。
- 活動時間地點如有更動，依各單位公告為主。
- 學雜費減免申請補件時間為 112.07.17(一)~112.09.04(一)上班日 08:00~12:00，地點為教務處註冊組。
- 建中「資優班入班鑑定」網址：報名、鑑定考試等資訊詳閱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國文科暑假作業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高一新生暑假課外閱讀書目

王溢嘉，《悲·慧·生死書》，有鹿文化  
瓦力，《那一夜，莫札特的門有人在敲》，寶瓶文化  
石曉楓，《跳島練習》，九歌  
李屏賓，《光，帶我走向遠方》，平安文化  
林達陽，《2021臺灣詩選》，二魚文化  
馮國瑄，《黑霧微光》，皇冠  
張維中，《東京男子部屋》，原點  
張讓，《光的重量》，木馬文化  
蔣勳，《龍仔尾·貓》，有鹿文化  
夏夏，《來日方糖》，時報出版  
賴香吟，《島》，聯合文學  
詹宏志，《舊日廚房》，新經典  
馬欣，《看似很美，其實是壞掉的》，木馬文化  
李清志，《大叔Ojisan on the Road》，時報出版

二：開學後（取得學生證）建議投稿中學生網站 撰寫格式：請依中學生網站 <https://www.shs.edu.tw/>「讀書心得專區」規定。文長一千字以上。（需先申請帳號，學校代碼：CK） 書寫範圍：請由上開「課外閱讀書單」中選擇「一本」進行心得寫作。鼓勵同學善加利用圖書館資源、電子書、線上借閱，多多借閱好書以充實生活。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高二暑假作業課外閱讀書目

王宣一，《國宴與家宴》，新經典

文國士，《走過愛的蠻荒》，寶瓶文化

何玟璋，《那一天我們跟在雞屁股後面尋路》，九歌

何致和，《地鐵站》，木馬文化

林銘亮，《尾巴人》，九歌

黃庭鈺，《隱身術》，有鹿文化

張曼娟，《自成一派》，天下文化

張經宏，《如果在冬夜，一隻老鼠》，九歌

焦桐，《慢食天下》，二魚文化

陳雪，《少女的祈禱》圓神

陳列，《殘骸書》，印刻

陳育虹，《霞光及其它》，洪範

楊智傑，《野狗與青空》，雙喜

賴鈺婷，《親愛與星散》，有鹿文化

駱以軍，《遺悲懷》，麥田

鍾永豐，《菊花如何夜行軍》，春山

二：開學後（取得學生證）建議投稿中學生網站 撰寫格式：請依中學生網站 <https://www.shs.edu.tw/>「讀書心得專區」規定。文長一千字以上。（需先申請帳號，學校代碼：CK） 書寫範圍：請由上開「課外閱讀書單」中選擇「一本」進行心得寫作。鼓勵同學善加利用圖書館資源、電子書、線上借閱，多多借閱好書以充實生活。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英文科暑假作業

年級	暑假作業	說明
高一升高二同學	研讀 8 回妙妙卷，開學後由任課老師安排考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這 8 回妙妙卷是以課本一、二冊為範圍的系列學測模擬試題。</li> <li>2. 全部 8 回已經於 6/21(三)發給各班同學。</li> <li>3. 妙妙卷是本學年訂閱雜誌的贈書，不另收費。</li> </ol>
高一新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高一銜接教材，開學後由任課老師安排考試。</li> <li>2. 閱讀和收聽 2022 年 4U 雜誌夏季專刊，開學後由任課老師安排考試(含聽力測驗)。</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一銜接教材由龍騰版教科書商免費提供。每位新生於報到時領取一本。</li> <li>2. 夏季專刊為前一年的雜誌，由空中美語免費提供本校新生於暑期自主學習。</li> <li>3. 雜誌連結：  <a href="#">2022 4U 夏季專刊第 279 期完整版</a>  <a href="#">2022 4U 夏季專刊第 279 期分單元版</a> </li> </ol>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學科暑假閱讀作業

## 一.本次推薦閱讀書籍

書名	作者/譯者	出版社
數學大觀念： 全面理解從數字到微積分的 12 大觀念	作者：亞瑟·班傑明 譯者：王君儒	貓頭鷹
心中有數，腳下有路： 用數學思維解讀世界、解決生活中的難題	作者：劉雪峰	如何
數學是最好的人生指南： 從幾何學習做事效率、混沌理論掌握不比較的優勢、用賽局理論與人合作.....在 46 個數學概念的假設、探索與迷失中，經驗美與人生	作者：蘇珊·達格斯提諾 譯者：畢馨云	臉譜文化
公式之美： 23 個經典公式，掌握宇宙萬物法則，喚醒你的數學魂	作者：量子學派、羅金海	漫遊者

**【註】** 以上圖書可視個人需要至本校或其他各圖書館借閱。

二.對象：本校高一、高二、高三全體學生。

三.辦法：

- 1.請依上列推薦課外讀物擇一撰寫相關閱讀心得一篇。
- 2.每篇作品至少在 1500 字以上。
- 3.不可抄襲。

四.繳交日期：112 年 9 月 29 日 截止

五.獎勵辦法

優等獎 2 名 各得 獎狀一張 獎金 新臺幣 八百元整

佳作獎 8 名 各得 獎狀一張 獎金 新臺幣 四百元整

\*數學科將依收件多寡與作品情況，保留彈性調整各項得獎人數的權利。

六 收件方法

請裝訂好，送至明道樓二樓教師辦公室 數學科朱老師 或 請各班數學老師 轉交

七 其他事項

1.首頁請加註：**(1)書名**、**(2)班級**、**(3)座號** **(4)姓名**。**(以上四項一定要寫清楚)**

2.報告內容用請 Word 文書軟體編輯，A4 直向  橫書 ，

(內文請用 12 號字體、1.5 倍行距，**請用白紙列印**) 裝訂整齊，**一定要訂好! 一定要訂好!**

3.不退稿，請自留 底稿 與 電子檔。

4.請先繳交書面資料，並請保留電子檔。若作品入選，則需補繳電子檔以放置在建中數學科網頁上，**若不繳交電子檔則不發給獎金**。

5.參加作品不得抄襲，凡抄襲者一經發現，將公佈其班級、姓名。

6.歷屆得獎作品刊登於建中數學科網頁，可上網參閱。

<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ckmath/>數學閱讀心得歷屆得獎作品



\*7. **【高一、高二學生】**在期限內繳交閱讀心得達 1500 字以上，經各班數學老師認證後即可登錄於【駝客存摺】，作為高一成年禮「禮樂射御書數」中【數】的資格認證，就有資格獲得當年度家長會提供的成年禮精美禮物。

\*8. **【高一、二學生】**作品經各班的數學老師認可後，可上傳作為數學科[學習歷程檔案](#)。

## 數學科教學研究會

### 八、收件格式要求

#### 《封面頁範例》

書名：	
○○○○○○○○	
班級	
座號	
姓名	

#### 文章內容格式

-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關於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一百字以上，二百字以內。
- 二、內容摘錄：請摘錄書中有意義之文字，一百字以上，三百字以內，務需註明摘錄文字出處之頁碼。
- 三、我的觀點：此部份即為分享文章心得的主要內容，需至少一千字。
- 四、討論議題：請針對書籍內容至少提出一個相關的討論議題。

#### 版面要求

- 一、所有標點符號，除文中之英文字及「內容摘錄」之頁碼請使用英數小寫外，其餘規定使用中文全之標點符號。需空格的部份請以[中文全形空白]鍵輸入。
- 二、段落開頭與一般中英文寫作相同。
- 三、段落與段落之間務請空一行。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報名語文競賽須知

親愛的新生您好：

以下為臺北市 112 年度語文競賽中等學校學生組實施計畫（簡略版）。

若您符合新生增額推薦資格、且有意願報名代表本校參賽，請於 **112 年 7 月 27 日（四）17:00** 前填寫以下表單：<https://forms.gle/qYgr5NTecUYYvDQU6>，表單內含同意書（參賽區別請勾選北區）與獎狀(得獎證明)檔案上傳，完成後您將在所填寫之 Email 信箱中收到校隊 LINE 群組 QR code，加入群組後始完成報名，如有疑問請來電本校教務處實驗研究組（02-23034381#203、213）或是 Email 至 [acad11@gl.ck.tp.edu.tw](mailto:acad11@gl.ck.tp.edu.tw) 詢問。為利整合同學資料與報名事宜，請準時繳交，逾期不受理報名。

教務處 實驗研究組 敬啟

參賽組別項目及實施辦法請參考校網公告 <https://reurl.cc/N0Yvr5>



※ 臺北市 112 年度語文競賽中等學校學生組實施計畫（簡略版）

## 1. 競賽日期地點：

語別	階段		日期	地點
國語文	第一階段	國語演說、 國語朗讀	112.09.09(六) 112.09.10(日)	南湖高中
	不分階段	其他		
本土語	不分階段		112.09.16(六)	育成高中
國語文	第二階段	國語演說、 國語朗讀	112.09.24(日)	南湖高中
市賽頒獎典禮			112.10.30(一)	木柵高工
全國賽			112.11.26(日)	高雄

## 2. 新生增額推薦資格：

- (1) 111 學年度獲得**市(縣)賽**(不限本市，他縣市亦可)該組項目前六名，112 學年度得以增額推薦參加本市該項目第 1 階段複賽。
- (2) 111 學年獲得**全國賽**該組該項目特優，112 學年度得以增額推薦參加本市該項目第 2 階段複賽。
- (3) 各競賽員不得跨語言（例如國語類跨本土語類）、跨組報名。
- (4) 增額推薦者學校需上傳得獎證明，每人申請增額推薦以 1 次為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4 月 20 日北市教特字第 1123036338 號函核備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計畫**

校址：10066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

電話：(02) 23034381 轉 208、209

傳真：(02) 23058488

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編印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

重要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項目
112/7/11	二	公告招生說明會辦理方式
112/7/11 ~ 112/7/14	二 ~ 五	<p>1. 一律採用線上報名，報名系統開放時間 112 年 7 月 11 日上午 09：00～112 年 7 月 14 日下午 17：00 止。</p> <p>2. 請於報名系統上傳近 6 個月內大頭照、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完整內容、相關競賽獲獎證明、身心障礙相關資料。</p> <p>※資優班專區網址： <a href="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a></p>
112/7/18	二	<p>17：00 網路公告第 1 次書面審查結果（含特殊考生應試服務審查）</p> <p>17：00 網路公告性向測驗、初選參加名單試場座位表</p>
112/7/20	四	08：20～11：50 數理性向測驗考試
112/7/21	五	13：00～17：10 舉行數理資優班初選
112/7/26	三	<p>13：00 初選成績查詢</p> <p>14：00～16：00 初選成績複查</p>
112/7/26	三	17：00 網路公告初選結果
112/7/29	六	08：30～17：30 數理資優班舉行複選
112/8/1	二	<p>13：00 複選成績與總成績查詢</p> <p>14：00～16：00 複選成績與總成績複查</p>
112/8/4	五	<p>1. 預定於 12：00 前網路公告第 2 次書面審查結果與錄取名單。</p> <p>2. 欲放棄者於 13：00～16：00 填妥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由本人以自己的建中 Gsuite 帳號，email 至本校教務處特教組(acad4@gl.ck.tp.edu.tw)，並電話告知特教組信件已寄出。</p> <p>3. 若因放棄安置致有缺額，17：00 前，依序電話通知備取學生遞補。</p>
112/8/7	一	公告數理資優班成班說明會辦理方式

## 目 錄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計畫 .....	1
附件 1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基準說明 .....	6
附件 2 全國國民中學資優資源班一覽表 .....	11
附件 3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報名表（範例） .....	12
附件 4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觀察推薦表（範例） .....	13
附件 5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評量證（範例） .....	15
附件 6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身心障礙、重大傷病及突發傷病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	16
附件 7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放棄安置同意書 .....	17
附件 8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評量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 .....	18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計畫

##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 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 (三)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 (四)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計畫。

## 二、目的

- (一) 發掘數理學科性向資優學生，提供優質學習環境及充分發展的學習機會。
- (二) 加強學術人才培育向下紮根之工作，以厚植學術人才培育的基礎。

## 三、實施對象及安置入班人數

- (一) 實施對象：112 學年度本校高一學生。
- (二) 安置入班人數：正取 60 名（含書面審查通過並直接入班者），列備取 8 名；符合入班標準人數未達 60 名時，得不足額錄取。正取遇有缺額，得由備取依序遞補之，惟遞補後不得超過 60 人。

## 四、報名辦法

- (一) 報名資格：本校 112 學年度高一學生，具備下列條件之一，並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者。

1. 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會考）數學科或自然科測驗成績達百分等級 97（含）以上（會考百分等級對照方式詳見本校「資優班入班鑑定」網頁最新消息）。
2. 國中階段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數理學科競賽或國中組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備註】已參加「中華民國第 63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全國科學展覽會（展覽會日期為 112 年 7 月 24 至 7 月 28 日）報名書面審查鑑定者，請於報名時提出參賽證明文件，俟 112 年 7 月 28 日得獎名單公布，得獎證明文件送本校教務處特教組，以送教育局第二次書面審查會議審議。為保障參加中華民國第 63 屆科學展覽賽考生的鑑定權益，得先參加測驗方式鑑定。

3. 國中階段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數理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並檢具證明文件。
4. 國中階段參與數理學科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5. 參加數理性向測驗，且性向成績須達平均數正 2 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 97 以上（性向測驗相關事宜，請參照七、其他）。

- (二)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請由**資優班專區**進入後

（<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點選「**報名及成績查詢**」進入報名系統完成資料填寫，並上傳下列資料

1. 近 6 個月內大頭照：臉部面積佔照片 70~80%，480x360 像素（高x寬），檔案大小限 2MB 以內，格式為 JPG。

2.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正面與反面皆須完整掃描（或翻拍）上傳。上傳檔案務必可清晰辨識該成績通知單持有者姓名、各科成績等級、各科題數答對與否的標示。
3. 觀察推薦表影本：請列印附件 4，書寫完畢，掃描（或翻拍）上傳。上傳檔案務必可清晰辨識書寫內容與簽名。若無法列印，請在乾淨的白紙上，依照附件 4 格式逐一書寫與簽名，然後掃描（或翻拍）上傳。
4. 競賽獲獎相關證明文件：若國中時期曾參加「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基準說明」及「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參考獎項對照表」（如附件 1）所述之競賽，請將得獎證明文件掃描（或翻拍）上傳。上傳檔案務必可清晰辨識競賽名稱、競賽年度、得獎者姓名、獲得獎項、用印／署名。若國中時期不曾參加附件 1 所述之競賽活動，則不須上傳競賽獲獎相關證明文件。
5. 身心障礙相關文件：若無此身分，不須上傳資料。
6. 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若無此身分，不須上傳資料。
7. 評量證：請自行下載列印，於考試當日攜帶至考場查核。

(三) 報名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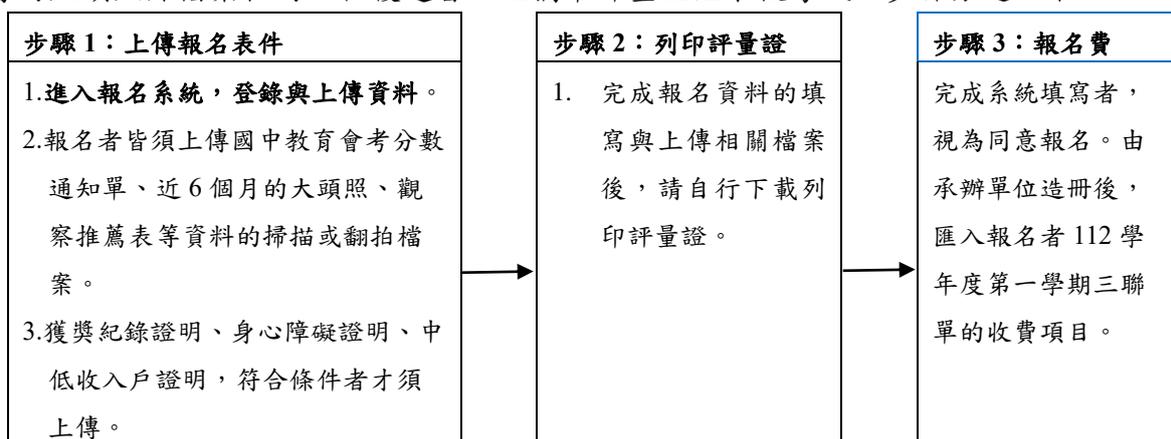
112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09：00～112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截至。請準時至報名系統報名，並上傳相關文件。

(四) 報名費用及繳交方式：

1. 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整。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後依報名名冊隨繳費 3 聯單收取。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線上報名程序，視為同意參加鑑定考試，無論是否通過初選，皆會收取報名費。
2.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報名費，並請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 (1)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或核定函）及戶口名簿影本。
  -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五) 報名步驟及所需相關文件：請由**資優班專區**進入後

（<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點選「**報名及成績查詢**」進入報名系統登錄資料及上傳相關檔案，完成資料填寫後，請下載評量證，大頭照務必與報名系統所上傳的大頭照片檔案相同，初複選當日醒攜帶評量證至本校考試。步驟分述如下



- (六) 凡申請特殊應考服務學生請於報名時提出「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身心障礙、重大傷病及突發傷病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附件 6); 於考試前突發傷病之考生, 如欲申請突發傷病考生應考服務(一律不予申請延長考試時間), 請上傳相關醫療診斷證明正本及附件 6 至報名系統。
- (七) 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線上報名程序, 視為同意參加鑑定考試, 不論是否通過初選, 皆會收取報名費, 亦不得任意更改報名資料或事後要求補件。

## 五、鑑定方式

### (一) 書面審查方式

1. 適用對象：符合報名資格第 2、3、4 項者。
2. 書面審查標準：依照「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基準說明」及「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參考獎項對照表」(如附件 1) 辦理。
3. 書面審查程序：由本校鑑定工作小組進行初審, 提報臺北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委員會(以下簡稱「臺北市鑑輔會」) 召開書面審查會議審議。
4. 書面審查結果公告：將結果公布於本校「資優班入班鑑定」網頁「最新消息」
  - (1) 第一次書面審查：112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二) 17:00。
  - (2) 第二次書面審查：112 年 8 月 4 日(星期五) 中午 12:00 (本次審查對象限參加「中華民國第 63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展覽/展覽日期 112 年 7 月 24 日~112 年 7 月 28 日, 作為報名書面審查送審條件資格者)。

### (二) 測驗方式

#### 1. 初選

##### (1) 適用對象：

- A、符合報名資格第 1 項或第 2、3、4 項經書面審查結果須參加初選者。
- B、符合性向測驗報名資格者。

##### (2) 評量時間及內容

- A、數學能力測驗(100 分鐘)：題型為選擇題與非選擇題, 滿分 100 分。
- B、自然科學能力測驗(100 分鐘)：含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四科, 題型為選擇題與非選擇題, 滿分 100 分。

日期	時間	項目	備註
112 年 7 月 21 日 (星期五)	13:00	預備(考生進入試場)	詳細資訊於 112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二) 公告初選參加名單時一併說明。
	13:10-14:50 (100 分鐘)	數學能力測驗	
	15:20	預備(考生進入試場)	
	15:30-17:10 (100 分鐘)	自然科學能力測驗	

##### (3) 初選成績計算：

初選成績 = (數學能力測驗 T 分數 × 0.4) + (自然科學能力測驗 T 分數 × 0.6)。

【註】：A、「數學能力測驗 T 分數」、「自然科學能力測驗 T 分數」等成績皆計算到小數點後第二位, 以下四捨五入。

B、「初選成績」計算到小數點後第二位, 以下四捨五入。

C、部分科目缺考者, 該科 T 分數以 0 分計算。

##### (4) 通過標準：符合「四、報名辦法」的第(一)項資格者, 依初選成績由高至低排列, 以 90 人為上限。若有同分, 則增額參加複選。

- (5) 初選成績查詢：11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13：00 開始。
- (6) 初選成績複查  
 A、時間：11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14：00～16：00。  
 B、方式：以電話複查，複查電話 02-23034381 轉 205、216。
- (7) 結果公告：11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17：00 網路公告初選結果。

## 2. 複選

- (1) 適用對象：通過初選者。
- (2) 評量時間及內容

日期	時間	項目	備註
112 年 7 月 29 日 (星期六)	08：30~17：30	實作 (含：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	地點與其他詳細資訊於 11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公告複選參加名單時一併說明。

- (3) 複選成績計算：

$$\text{複選成績} = (\text{數學實作 T 分數} \times 0.4) + (\text{物理實作 T 分數} \times 0.2) + (\text{化學實作 T 分數} \times 0.2) + (\text{生物實作 T 分數} \times 0.1) + (\text{地球科學實作 T 分數} \times 0.1)$$

【註】：A、「數學實作 T 分數」、「物理實作 T 分數」、「化學實作 T 分數」、「生物實作 T 分數」、「地球科學實作 T 分數」等成績皆計算到小數點後第二位，以下四捨五入。

B、「複選成績」計算到小數點後第二位，以下四捨五入。

C、部分科目缺考者，該科 T 分數以 0 分計算。

## 3. 總成績計算及通過標準：

- (1) 總成績計算：總成績 = (初選成績) × 1 + (複選成績) × 2
- (2) 通過標準：依總成績由高至低排序，擇優安置至多 60 名（含書面審查通過並直接入班者），列備取 8 名。
- (3)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為：
- ① 複選成績
  - ② 複選數學實作 T 分數

## 4. 複選與總成績查詢：112 年 8 月 1 日（星期二）13：00 開始。

## 5. 複選成績與總成績複查

- (1) 時間：112 年 8 月 1 日（星期二）14：00～16：00。
- (2) 方式：以電話複查，複查電話 02-23034381 轉 205、216。

## 6. 報名鑑定學生，於參加鑑定評量（含：性向測驗、初選、複選評量）時，應依試場規則辦理，如違反試場規則，其處理方式依「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評量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辦理（附件 8）。

## 六、鑑定結果公告

- (一) 經本校資優學生入班鑑定工作小組初判，其建議安置學生名單及相關鑑定評量資料，提報臺北市鑑輔會綜合研判通過後，於 112 年 8 月 4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公告於本校網頁。
- (二) 鑑定通過學生，逕行編入本校數理資優班就讀。如欲放棄安置資格，應於 112 年 8 月 4 日（星期五）13：00～16：00 填妥放棄安置同意書（附件 7），以電子檔掃描 email

至教務處特教組信箱 acad4@gl.ck.tp.edu.tw，信件主旨：「學號+姓名+112 數理資優班班放棄安置」，並同時來電確認辦理，逾時視同同意入班；因學生放棄安置致有缺額，則於當日 17：00 前，依序通知備取學生遞補。

## 七、其他

### (一) 性向測驗相關說明

1. 性向測驗報名資格：限不符合數理資優班報名資格第 1-4 項。
2. 須參加性向測驗名單：112 年 7 月 18 日隨第 1 次書面審查結果一併公告。
3. 性向測驗施測：時間與項目如下表

日期	時間	項目
112 年 7 月 20 日 (星期四)	08：20-08：30	預備 (10 分鐘)
	08：30-08：40	測驗說明 (10 分鐘)
	08：40-10：00	數學性向測驗 (80 分鐘)
	10：00-10：20	休息 (20 分鐘)
	10：20-10：30	預備 (10 分鐘)
	10：30-10：40	測驗說明 (10 分鐘)
	10：40-11：50	自然性向測驗 (70 分鐘)
	備註：請攜帶評量證、2B 鉛筆及橡皮擦等應試用具。	

4. 性向測驗結果公告：於 112 年 7 月 24 日 (星期一) 17：00 網路公告。得分未達標準者，則取消報名與初選通過資格，無論是否通過性向測驗，皆會收取報名費。

### (二) 成班說明會相關事項

1. 本校資優班師生於說明會上介紹本校資優班的經營宗旨與理念。
2. 預定時間：112 年 8 月 7 日 (星期一)
3. 舉辦方式：於 112 年 8 月 4 日 (星期五) 中午 12：00 公告錄取名單時一併說明。

### (三) 成績通知：考生成績與相關訊息，請至建中網站首頁點選「資優班專區」

(<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本校鑑定工作小組不另行寄送應試資料或成績通知。

## 八、申復/申訴：

- (一) 申復：學生或其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對於鑑定結果不服者，應於鑑定結果公告之次日起 20 日內 (含例假日)，填具「臺北市特殊教育 (資賦優異) 學生鑑定安置申復書」，以限時掛號郵寄「臺北市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收」(112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8 樓北區)，信封上註明「申復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申復書下載網址：<http://www.doe.gov.taipei/>；下載路徑：臺北市府教育局/科室業務/特殊教育科/鑑定與安置)。
- (二) 申訴：學生或其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對申復結果不服者，於收到申復結果通知之次日起 20 日 (含例假日) 內，填具「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安置申訴書」，以限時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至「臺北市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112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8 樓北區)，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九、配合防疫，本校資優班入班鑑定相關試務之辦理期程、方式及防疫措施，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修正，並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公告周知，請考生自行留意相關最新公告及配合辦理。

十、本計畫經臺北市鑑輔會審查通過，陳報臺北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 1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基準說明

一、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依據教育部 102 年 9 月 2 日修正發布之「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 16 條第二項第二、三、四款鑑定基準辦理。

(一) 國中階段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1. 政府機關，係指教育主管行政機關；學術研究機構，係指公私立大學、國立研究院及依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所設立之學術研究機構。
2. 國際性之學術競賽或展覽活動，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學術研究機構或正式國際性組織。
3. 全國性之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應為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或國立學術研究單位、公私立大學、獨立學院辦理之競賽或活動。
4. 前三等獎項者，應為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獲得前三名，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名之名次者；若為等第次序，則以特優比照第一名、優等比照第二名、甲等比照第三名為之；惟最優等第獎項之累計頒獎件數已超過 3 件者，則後續等第獎項不予採認。

(二) 國中階段曾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者。

1. 學術單位應為公立之學術研究單位或研究機關，經由政府相關單位認證或依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核准之學術單位。
2. 長期輔導至少應為一年期以上之輔導，成就表現優異，且應提出具體證明或資料。

(三) 國中階段與設班類科相關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1. 獨立研究應以個人所從事之研究為原則。若兩人以上合作之研究，應檢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2. 推薦之獨立研究應經過國內、外學術性期刊公開發表或登載，並檢附具體資料。

(四) 參加之學科競賽、展覽活動或獨立研究成果，以「個人組」為原則。若兩人以上合作之「團體組」作品或研究，應檢附共同作者同意書（須具體列出每位作者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由所有作者及指導老師簽名具結，並須由原就讀國中學校承辦單位及校長核章）。

二、符合上述條件之報名資料，由各校鑑定工作小組依「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參考獎項對照表」進行初審，並送本市高中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輔小組進行書面審查。符合採認獎項且經本市高中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輔小組審查通過者，可直接安置入班；經審查需再評估者，則依各校實施計畫併入測驗方式接受複選評量（經審查需再評估者，其初選評量分數之採計，以下列方式擇一辦理：1. 比照該校參加初選評量鑑定學生最高分者之分數核予分數；2. 以其該生直接參加初選評量之得分）；而經審查未通過者，則改採測驗方式，接受初、複選相關鑑定評量。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參考獎項對照表

一、獎項及採認項目

領域	競賽名稱		獎項內容	處理方式	備註
語文	中華民國全國語文 競賽決賽	國語演說	個人組 特優	採認	主辦：教育部 承辦：各縣市輪流承辦
		作文			
	國際語言學奧林匹亞競賽		金牌 銀牌 銅牌	採認	◎我國國家代表隊 主辦：國立臺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台灣語言學學會
各種外語能力檢定考試，如下 列等：全民英檢測驗 (GEPT)、 外語能力測驗—英、日、法、德、西 班牙語 (FLPT)、多益英語測驗 (TOEIC)、托福測驗 (TOEFL Primary/Junior/ITP/iBT)、雅 思國際英語測驗 (IELTS)、劍 橋國際英語認證 (KET/PET/FCE) 網路全民英檢 (NETPAW)				不採認	非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術研究機 構主辦
社會	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全國決賽		金牌 銀牌 銅牌	採認	指導：教育部/國教署、科技部 主辦：中國地理學會、國立臺灣師 範大學、臺北市立大學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地理學 系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一等獎 二等獎 三等獎	採認	指導：教育部 承辦：教育部附屬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數理	國際 數理 學科 奧林 匹亞 競賽	國際國中學生科學奧林匹 亞競賽 (IJSO)	金牌 銀牌 銅牌	採認	◎我國國家代表隊 主辦：教育部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
		國際數學奧林匹亞競賽	金牌 銀牌 銅牌 榮譽獎	採認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系
		國際物理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物理系
		國際化學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
		國際生物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中山大學生物科學系
		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國際地球科學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
		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系
		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競賽			承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物理系
	全國 競賽	網際網路程式設計全國大 賽決賽	前三名	採認	指導：教育部 承辦：國立臺灣大學
國際 科展	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	一等獎 二等獎	採認	◎我國國家代表選拔 指導：教育部 主辦：教育部附屬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領域	競賽名稱		獎項內容	處理方式	備註
			三等獎		
數理	國際 科展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數學科、物理與天文學 科、 化學科、地球與環境科學 科、 動物學科、植物學科、 微生物學科、生物化學 科、 醫學與健康科、工程學 科、 電腦科學與資訊工程 科、 環境工程科	一等獎 二等獎 三等獎	採認	指導：教育部 主辦：教育部附屬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全國 科展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全國科學展覽會	一等獎 二等獎 三等獎	採認	指導：教育部、科技部 主辦：教育部附屬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其他經教育部認定之國際性或 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	前三等獎	採認	
數理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地方科學展覽會（各直轄市、 縣（市）及分區等科學展覽 會）		不採認	非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 活動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學校科學展覽會		不採認	
		臺北市中等學校學生科學研究 獎助		不採認	
		縣（市）政府國中小網路競賽 -網路閱讀心得寫作、網路查資料比賽		不採認	
		縣（市）政府國中小科學創意 營之成果競賽		不採認	
		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研習課 程或活動）之成果競賽		不採認	
		環球城市數學競賽		不採認	非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或學術研究機 構主辦
		青少年數學國際城市邀請賽		不採認	
		各類珠算協會數學競賽		不採認	
		各類數學檢定考試（如：AMC、 澳洲AMC、TRML等數學能力檢 定）		不採認	
		全國中小學機器人大賽暨國際 奧林匹克機器人全國總決賽		不採認	
		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		不採認	
		各類發明展		不採認	
		各類創意飛行造物競賽		不採認	
		資策會電腦資訊比賽		不採認	
	各類網路繪圖、電腦繪圖競賽		不採認		

- 二、依「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之獎項認定，茲說明如下：
- (一) 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國際科學展覽、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優異者，其獲獎成績可採認，但需由鑑輔會指定審查單位議決「直接入班」或「免初選逕入複選」鑑定。
  - (二) 其餘主辦單位非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或非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者，不予採認，一律改採「測驗方式」鑑定。
- 三、其他未明確定義之獎項，由高中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輔小組認定之。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安置書面審查  
共同作者同意書**

競賽名稱			獎項等第		
作品名稱			參加人數		
作者 基本資料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四作者	第五作者
姓名					
學校					
班級					
聯絡電話					
具體貢獻 及 工作內容					
貢獻程度	%	%	%	%	%
指導老師			指導老師 補充說明	(可略)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茲同意以上所列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

<b>具結人</b>			
指導教師簽名 (須親自簽名)			
所有作者簽名 (須親自簽名)			
原就讀國中 學校核章	承辦組長	處室主任	校長

註：所有作者之貢獻內容及程度應與參賽所填資料一致，若查證不符則取消資格。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附件 2 全國國中資優資源班一覽表 (含：不分類、一般智能、學術性向語文、數理或科學)

縣市	班別	不分類 資優資源班	一般智能 資優資源班	語文 資優資源班	數理/科學 資優資源班
宜蘭縣		復興國中、羅東國中			國華國中
基隆市				中山高中國中部	銘傳國中、武崙國中
臺北市				重慶國中(國文) 永吉國中(英語) 麗山國中(英語) 萬芳高中國中部(英語)	民生國中、敦化國中、螢橋國中、民權國中 忠孝國中、龍山國中、蘭雅國中、北投國中 仁愛國中、天母國中、介壽國中、明德國中 大安國中、內湖國中、誠正國中、興雅國中
新北市		新莊國中、崇林國中、 海山高中國中部		明志國中、鷺江國中 光復高中國中部	江翠國中、碧華國中、永和國中、積穗國中 土城國中、義學國中、淡水國中、文山國中 安溪國中、福和國中、福營國中、林口國中 中山國中
桃園市				桃園國中、文昌國中 建國國中、中壢國中 石門國中、楊梅國中 慈文國中、福豐國中 同德國中、光明國中 內壢國中、南崁國中 八德國中、東興國中	桃園國中、文昌國中、建國國中、中壢國中 平興國中、內壢國中、慈文國中、福豐國中 同德國中、光明國中、石門國中、中興國中 大有國中、大成國中、青溪國中、會稽國中 東興國中、平鎮國中、龍潭國中、大崗國中 青埔國中、龜山國中
新竹市				育賢國中	光華國中、光武國中 新竹科學園區實中國中部
新竹縣		自強國中、勝利國中		成功國中、東興國中	博愛國中、仁愛國中、成功國中、東興國中
苗栗縣		照南國中、頭份國中、竹南國中 明仁國中			
臺中市		居仁國中、黎明國中、向上國中 五權國中、北新國中、光明國中 萬和國中、漢口國中、成功國中 光榮國中、豐東國中、豐南國中 大雅國中、清水國中、福科國中 大甲國中、大業國中、爽文國中 惠文高中國中部、西苑高中國中部 中科實中國中部	居仁國中		
南投縣		中興國中、南崗國中、草屯國中			
彰化縣		陽明國中、彰興國中、大同國中 彰泰國中			
雲林縣					斗六國中
嘉義市				玉山國中、北園國中 蘭潭國中	大業國中、嘉義國中、民生國中、北興國中 南興國中
嘉義縣		新港國中、東石國中、大林國中 民雄國中、朴子國中、 竹崎高中國中部、永慶高中國中部			
臺南市			新東國中		建興國中
高雄市		苓雅國中、三民國中、英明國中 鹽埕國中、瑞豐國中、光華國中 右昌國中、後勁國中、左營國中 龍華國中、正興國中、中山國中 新興高中國中部		立志高中國中部	楠梓國中、七賢國中、小港國中、前峰國中 鳳山國中、鳳西國中、五甲國中、阿蓮國中 鳳甲國中、橋頭國中、旗山國中、青年國中 岡山國中、大樹國中、福山國中、國昌國中 五福國中、福誠高中國中部、林園高中國中部 立志高中國中部、陽明國中
屏東縣			中正國中		
花蓮縣				國風國中	自強國中
臺東縣					東海國中
金門縣				金湖國中	金城國中
澎湖縣		馬公國中			文光國中

【備註】 1.資料來源：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http://www.set.edu.tw/frame.asp>

2.本表未列之縣市為國中階段未設各該類資優資源班。

3.部分縣市設有資優巡迴輔導班及資優教育方案，若有學生屬此安置情形，請其提供相關證明或公文為佐證依據。

附件 3 (範例僅供參考無須列印、繳交，請準時至報名系統填寫相關資料)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報名表  
評量證號碼(免填):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二吋照片黏貼處)
出生年月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畢業學校		家長或 監護人簽名		
聯絡 方式	電話	(H) (C)		
	地址			
	e-mail			
※請在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符合項目(報名時均須繳交相關證明文件/請依申請項目,檢附所參與競賽、研習之活動計畫或實施辦法、獲獎名單或獎狀等;正本於報名時當場驗還,另請附影本備查):				
申請 資格 及 申請 鑑定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書 面 審 查 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1.國中階段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數理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報名時需繳交原就讀國中驗證之獎狀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國中階段曾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數理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並檢具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國中階段參與數理學科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測 驗 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1.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會考)數學科或自然科測驗成績達百分等級 97(含)以上(請附會考成績單),並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者。 <input type="checkbox"/> 2.參加數理科性向測驗任一科得分在平均數正 2 個標準差(含)或百分等級 97(含)以上者。		
特殊考生		障礙類別 (需附證明文件)	特殊需求 (請說明)	
項目	內容(以下免填)			承辦人員
審核 報名資格 及相關表件 (逐項勾 選)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報名資格及相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填妥之報名表(須貼妥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觀察推薦表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填妥之評量證(須貼妥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身心障礙暨特殊需求學生考試服務申請表(無需求者免附)			
繳交報名費 (擇一勾 選)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報名費新臺幣○○○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或核定函)及戶口名簿影本,免收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免收報名費			
核發評量證	<input type="checkbox"/> 核發評量證(需蓋戳章)			

附件 4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觀察推薦表（範例）

身分證統一編號：

考生姓名：

一、數學及自然科學能力特質檢核表（參考自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編印之「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

觀察項目	是	否
1.對研究數理方面的問題有強烈的動機和興趣，願意自動花時間鑽研。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數理領悟力強，學習數理的速度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抽象思考能力優異，運用符號思考的能力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能運用圖形、符號等代表或簡化複雜的訊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能運用多元方式解題，思考靈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分析能力強，邏輯推理能力優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能主動發現、探索及研究日常生活中與數理有關的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喜歡動手做自然科學方面的觀察和實驗，驗證或求證心中的疑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積極參與保護野生動物、水資源及有關環境保護的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經常參與富有冒險性、探索性或挑戰性的遊戲或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好奇心強，喜歡發掘問題、追根究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想像力豐富，善於變通，能以創新的方式解決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能夠容忍紊亂，發現事物間的新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不拘泥於常規，有自己獨特的想法與見解，不怕與眾不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批評富有建設性，不受權威意見侷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國中階段專家學者、指導老師或家長推薦之具體說明（若空白處不敷使用，可註明並續寫於背面。亦可另行以電腦打字，用 A4 紙列印，隨同本表繳交）

推薦人	服務單位 及職稱			與考生 關係
	姓名 (簽名)	年 月 日		

### 三、獲獎紀錄：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數理學術性向競賽，獲前三等獎項者。

(一) 請填寫近三年獲獎紀錄，至多五項，請將採認之競賽活動得獎證明文件掃描（或翻拍）上傳。上傳檔案務必可清晰辨識競賽名稱、競賽年度、得獎者姓名、獲得獎項、用印／署名。若國中時期不曾參加附件 1 所述之採認競賽活動，則不須上傳競賽獲獎相關證明文件。

競賽類型	組別	獲獎時間	主辦單位	獲獎等第	符合書面審查項目	備註
		發文文號	競賽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性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組 （團體組請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曾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與設班類科相關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請說明： (1) 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 (2) 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性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組 （團體組請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曾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與設班類科相關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請說明： (1) 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 (2) 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性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組 （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曾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與設班類科相關之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階段與設班類科相關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請說明： (1) 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 (2) 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 (二) 注意事項：

1. 請依申請項目檢附所參與競賽、研習之活動計畫或實施辦法、獲獎名單或獎狀等。
2. 若屬國際性競賽活動，請註明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3. 如作品或競賽之參加組別屬「團體組」，請檢附共同作者同意書（須具體列出每位作者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並由所有作者及指導老師簽名具結，並須由原就讀國中學校承辦單位及校長核章）。

**附件 5** (範例僅供參考，評量證請由報名系統列印)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數理資優班》學生鑑定評量證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50px; height: 15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照片</p> <p>(最近六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照片)</p> </div> <div style="margin-left: 20px;"> <p>評量證 編號：<span style="float: right;">(勿自行填寫)</span></p> <p>姓名：</p> <p>電話：</p> </div> </div>	<p>1. 初選：112 年 7 月 21 日 (星期五)</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0%;">時間</th> <th style="width: 50%;">科目</th> </tr> </thead> <tbody> <tr> <td>13：00</td> <td>預備 (進入試場)</td> </tr> <tr> <td>13：10-14：50 (100 分鐘)</td> <td>數學能力測驗</td> </tr> <tr> <td>15：20</td> <td>預備 (進入試場)</td> </tr> <tr> <td>15：30-17：10 (100 分鐘)</td> <td>自然科學能力測驗</td> </tr> </tbody> </table> <p>2. 複選：112 年 7 月 29 日 (星期六) 08：30~17：30。</p> <p>3. 初選與複選的評量地點：建國中學</p> <p>4. 相關訊息請至建中網站首頁點選「資優班專區」 <a href="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https://sites.google.com/gl.ck.tp.edu.tw/topenter</a> 查詢。</p> <p>5. 如遇颱風或不可抗拒之災害發生，考試時間必須改期時，將公布於各大媒體。</p>	時間	科目	13：00	預備 (進入試場)	13：10-14：50 (100 分鐘)	數學能力測驗	15：20	預備 (進入試場)	15：30-17：10 (100 分鐘)	自然科學能力測驗
時間	科目										
13：00	預備 (進入試場)										
13：10-14：50 (100 分鐘)	數學能力測驗										
15：20	預備 (進入試場)										
15：30-17：10 (100 分鐘)	自然科學能力測驗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試場規則**

一、進出試場規則：

初、複選階段測驗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考試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提早離場。

二、考試攜帶物品：

1. 考試時考生須攜帶評量證及國民身分證準時入場，對號入座。評量證請自行至報名系統列印。評量證須妥為保存，如有毀損或遺失，考生應於考試當日攜帶與報名時同式相片和身分證件，向考生服務台申請補發。
2. 請自行攜帶 2B 鉛筆及原子筆，文具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
3. 於測驗/評量期間內不得攜帶非應試用品如教科書、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計算紙等，以及電子辭典、計算機、時鐘、鬧鐘、電子鐘、行動電話、呼叫器、收音機、多媒體播放器材 (如：MP3、MP4 等)，和穿戴式裝置 (如：智慧型手錶、智慧手環等) 及其他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或計算功能之物品進入試場。

三、場內應辦事項：

1. 進場時應先將評量證及國民身分證放置桌面左上角。
2. 坐定後，應先核對試卷上面之評量證號碼。

四、場內禁止事項：

1. 嚴禁談話、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2. 考試結束鐘 (鈴) 響起，監試人員宣布考試結束，不論答畢與否應即停止作答，待監試人員收卷、收卡並確認無誤後方可離場。交卡 (卷) 後強行修改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五、其他

1. 如遇空襲警報、地震，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迅速疏散避難。
2. 未盡事宜者，交由本校資優班學生鑑定工作小組討論，修正時亦同。

六、相關防疫規定依教育局最新公告實施，應試前請注意資優班鑑定網頁的最新公告。

附件 6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  
身心障礙、重大傷病及突發傷病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學生姓名		測驗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初選 <input type="checkbox"/> 複選
申請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全盲 <input type="checkbox"/> 弱視)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左耳 <input type="checkbox"/> 右耳)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上肢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下肢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腦性麻痺 (請略加敘述困難類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病弱 (請敘述病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請略加敘述困難類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障礙 (請略加敘述困難類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請敘述障礙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障礙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傷病 (請略加敘述傷病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_____)		
申請服務項目	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作答時間至多 20 分鐘 (休息時間相對減少，突發傷病學生不得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提早 5 分鐘入場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不便或身體病弱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者視情況安排特殊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特殊試場 (或獨立試場)	
	輔具 (准予自備)	<input type="checkbox"/> 擴視機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點字機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調頻輔具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桌椅 (以考生自備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說明)	
	試題卷別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試卷	
	作答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代謄至答案卡 (卷)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答案卡 (卷) <input type="checkbox"/> 題本劃記	
檢附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證明 (手冊) 或鑑輔會證明影本 (證件及證明乃審查之重要依據，務請齊備) <input type="checkbox"/> 個別化教育計畫 (此乃審查之重要依據，務請學校提供齊備) <input type="checkbox"/> 醫生診斷證明正本 (其他特殊考生，請檢附及說明)		
學生簽名			
家長或 監護人簽名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  
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

學生\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 參加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原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安置於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優班；惟經慎重考慮後，自願放棄安置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學 生 簽 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日期：112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  
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

學生\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 參加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原安置於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優班；惟經慎重考慮後，自願放棄安置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學生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日期：112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1. 欲放棄安置入班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掃描後於 112 年 8 月 4 日 (星期五) 13:00-16:00 email 至教務處特教組信箱 acad4@gl.ck.tp.edu.tw 辦理。
2. 安置學校於聲明書印出蓋章後回傳掃描檔，第 1 聯將由學校存查，第 2 聯將於開學後由學生領回。
3. 經完成上述手續後，不得撤回，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評量  
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

類別	違反試場規則事項	處理方式
第一類：嚴重舞弊	一、由他人頂替代考或偽（變）造證件應試者。	取消該生參加本次入班鑑定評量資格。
	二、脅迫其他考生或試務人員協助舞弊者。	取消該生參加本次入班鑑定評量資格。
第二類：一般舞弊或嚴重違規行為	一、抄錄試題或答案，並攜出試場經查證屬實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二、於測驗/評量說明時段內離場、提前翻開試題本、提前書寫、畫記、作答，或評量結束後逾時作答，經制止不從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三、初選性向測驗正式開始後，強行入場或提前離場者。	該生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四、於複選評量正式開始後，遲到逾 20 分鐘強行入場者。	該生該科評量不予計分。
	五、複選評量正式開始後 30 分鐘內經糾正仍強行出場者。	該生該科評量不予計分。
	六、惡意擾亂試場內、外秩序，情節嚴重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七、涉及集體舞弊行為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八、交換座位應試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九、交換答案卡（卷）、試題本作答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十、涉及電子舞弊情事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十一、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十二、故意汙損答案卡（卷）、損壞試題本，或在答案卡（卷）上顯示自己身分、作標記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十三、攜出答案卡（卷）或試題本經查證屬實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十四、交答案卡（卷）後修改答案者。	該生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第三類：一般違規行為	一、測驗/評量進行中與試場外有手勢或訊息聯繫行為者。	扣除該科目 <u>總分 10%之分數</u> 。
	二、於測驗/評量期間內攜帶非應試用品如教科書、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計算紙等，以及電子辭典、計算機、時鐘、鬧鐘、電子鐘、行動電話、呼叫器、收音機、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和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手錶、智慧手環等）及其他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或計算功能之物品進入試場， <u>隨身放置</u> ，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經監試人員發現者。	扣除該科目 <u>總分 10%之分數</u> 。
	三、提前翻開試題本、提前書寫、畫記、作答或逾時作答，經制止後 <u>立即</u> 停止者。	扣除該科目 <u>總分 5%之分數</u> 。

	<p>四、將電子辭典、計算機、時鐘、鬧鐘、電子鐘、行動電話、呼叫器、收音機、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和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手錶、智慧手環等）及其他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或計算功能等非應試用品<u>放置於試場前後方</u>，於測驗/評量內發出聲響者。</p>	<p>扣除該科目<u>總分 5%之分數</u>。</p>
	<p>五、考生僅能攜帶手錶為計時工具，惟電子錶應解除響鈴功能，若未解除響鈴功能，<u>無論隨身放置或放置於試場前後方</u>，於測驗/評量期間內發出聲響者。</p>	<p>扣除該科目<u>總分 5%之分數</u>。</p>
	<p>六、違反試場規則、秩序，情節輕微者。</p>	<p>扣除該科目<u>總分 5%之分數</u>。</p>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 112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十二條第二項、三十九條（102.01.23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200012441號令）
- 二、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第五條（101.06.11教育部臺參字第1010100066C號令）
- 三、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101.09.28教育部臺參字第1010173092C號令）
- 四、臺北市修正「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方式要點」、「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實施方式須知」（110.11.5北市教特字第1103099986號函修正）

### 貳、目的

- 一、因應資賦優異學生學習需求，提供適性教育服務。
- 二、提供學習優異學生加速、加深或加廣之學習機會。

### 參、實施對象：

須具「資優資格」始得報名本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鑑定。「資優資格」說條列如下，第一至六項具備其中1項資格即可：

- 一、入學年度取得之國中教育會考相關學科成績大於PR97，對應學科如下：
  - (一)國文科成績可認定國文科縮短修業年限報名資格。
  - (二)英文科成績可認定英文科縮短修業年限報名資格。
  - (三)數學科成績可認定數學科縮短修業年限報名資格。
  - (四)自然科成績可同時認定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科縮短修業年限報名資格。
  - (五)社會科成績可同時認定歷史、地理、公民科縮短修業年限報名資格。
- 二、高一性向測驗與報考科目相關項目的成績大於PR97。【須檢附證明文件影本】
- 三、於高中就學期間，報考科目曾通過本校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鑑定。【須檢附證明文件影本】
- 四、於高中就學期間，報考科目曾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須檢附證明文件影本】
- 五、於高中就學期間，報考科目曾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該科相關研習活動（含已至大學修課且取得學分與成績），成就特別優秀，經主辦單位推薦者。【須檢附證明文件影本】
- 六、於高中就學期間，與報考科目相關之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須檢附證明文件與推薦表】

#### 肆、鑑定評量小組（以下簡稱「評量小組」）

一、召集人：校長

二、委員：

（一）行政代表：教務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特教組長為當然委員。

（二）學科鑑定委員：依學生申請學科，每學科另聘三至九名教師為學科鑑定委員，其中一人為該學科鑑定委員召集人，代表學科出席評量小組。

（三）另視需要聘請相關學科之學者專家為指導委員。

三、開會時間：每學期召開兩次，鑑定前與鑑定後各開一次會議。開會要旨如下

（一）鑑定前：各類型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學科鑑定辦理方式。

（二）鑑定後：審核學科的鑑定結果，並送特推會追認。

伍、辦理類型：分成「免修課程」、「部分學科加速」、「部分學科跳級」、「全部學科同時加速」、「全部學科跳級」等五類。每類辦理方式詳見附件1～附件5。

#### 陸、實施期程

學期	預計計畫公告	預計報名申請	預計評量考試
第1學期	112年6月中旬	舊生：112年6月中下旬～7月上旬 新生：112年7月中下旬～8月上旬	開學前1週～ 開學第1週
第2學期	112年12月下旬 ～113年1月上旬	第1學期最後2週	開學前1週～ 開學第1週

#### 柒、其他

一、評量小組依各類型通過者該學期的成績考查結果，審核該生新學期得以繼續、調整或中止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的學習。

二、已至大學修習與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學科相關之專業課程，且取得學分與成績者，評量小組得依其修課學分與成績決定其鑑定結果。

三、申請者未於公告時間參加鑑定評量，視為自動放棄、不得要求補測。

四、學習輔導若需額外經費須家長自付；符合特殊教育法第四十一條規定之身心障礙及社經文化不利之資優學生，得專案報局申請補助。

五、因縮短修業年限提早畢業之資優學生，其學籍、畢業資格及升學，比照應屆畢業生辦理；其入學方式，依一般學生入學方式辦理。

捌、本計畫經本校特殊教育委員推行委員會修訂，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免修課程辦理方式

## 一、定義

指某學科之學業成就具有高一學期或高一年級以上程度者，得以免修該學科課程。  
(得利用該免修課程時間進行該科或他科課程之充實學習或自學輔導)

## 二、適用學科

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學科之必修與選修課程。

三、申請學科數：可單科或多科同時申請。

## 四、申請資格：

### (一) 英文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曾參加 TOEFL (托福測驗) 或 IELTS (雅思測驗) 測驗者 (成績取得時間為 110 年 8 月迄今，須檢附證明文件)。
2.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參加 TOEFL 或 IELTS，但尚未取得成績證明者 (須檢附應試通知證明文件)。
3.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報名 TOEFL 或 IELTS 測驗者 (須檢附報名證明文件)。

以上述第2點或第3點提出申請者，請務必於免修申請截止前提出申請及繳證明文件，並於委員審查截止時間內補交佐證成績單。

### (二) 國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該科前一學期或學年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七以上。【高一學生若使用九年級第二學期或全學年學期成績，須由原就讀國中開立達此標準的成績證明單，且限高一第一學期申請用】
2. 任課教師依平時觀察、評量、認定具有學科學習優異能力，並有具體事實者。【須檢附校內教師推薦表，格式如附件】

(三) 高一「生物、地球科學」等兩科皆為單一學期開課之科目，一律於上學期辦理免修課程甄試，下學期不再辦理。高一普通班無開辦「物理、化學」課程，不辦理高一普通班免修鑑定。高一數理資優班與科學班因上、下學期開辦「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課程，故照常辦理免修鑑定。

- (四) 高二「物理科第1班群」與「化學科第1班群」，一律於上學期辦理「部定必修」範圍免修考試，下學期不再辦理。其餘班群類別上、下學期均開辦物理與化學免修考試範圍詳見公告。
- (五) 高二「歷史、地理、公民」等三科皆為單一學期開課之科目，一律於上學期辦理免修課程甄試，下學期不再辦理。
- (六) 高三科學班數理統整選修（數學、物理、化學、生物）課程不辦理免修鑑定。
- (七) 科學班學生參加全國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者之免修申請資格，由相關會議訂定之。

## 五、鑑定評量

- (一) 英文科：各年級申請者若達到下表之標準，則視同直接通過英文科評量，校內不再另行辦理英文免修課程評量考試。

類型 年級	新制托福測驗 (TOEFL iBT) (滿分 120 分)	雅思測驗 (IELTS) (滿分 9 分)
高一	85 分	6.5 分
高二	95 分	7.0 分
高三	105 分	7.5 分

- (二) 國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
1. 評量考試採紙筆測驗、口試、實作...等，由學科評量小組決定並公告之。
  2. 考試時間、地點與範圍：另行公告之。

## 六、成績考查

(一) 英文科通過者：該學期得免修該學科，並授予學分，其學期成績由評量小組依下列方式核計

高一學生適用

新制托福測驗 (TOEFL iBT)	雅思測驗 (IELTS)	學期成績
85 分	6.5 分	B 級 (85-89 分)
105 分	7.5 分	A 級 (90-95 分)

高二學生適用

新制托福測驗 (TOEFL iBT)	雅思測驗 (IELTS)	學期成績
95 分	7.0 分	B 級 (85-89 分)
105 分	7.5 分	A 級 (90-95 分)

高三學生適用

新制托福測驗 (TOEFL iBT)	雅思測驗 (IELTS)	學期成績
105 分	7.5 分	A 級 (90-95 分)

■ 備註：新制托福測驗，採計成績單左方欄位之當次考試成績進行成績考查，右方欄位之 MyBest Scores 不予採計；雅思測驗採計學術組(academic)成績。

(二) 國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通過者

1. 該學期得免修該學科，並授予學分，其學期成績由鑑定小組依下列方式核計：

- (1) 通過免修課程評量考試的成績，經該學科評量小組評為「A 級」，則該生之任課老師以該班該科排行第一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
- (2) 通過免修課程評量考試的成績，經該學科評量小組評為「B 級」，則該生之任課老師以該班該科排行第二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
- (3) 通過免修課程評量考試的成績，經該學科評量小組評為「C 級」，則該生之任課老師以該班該科排行第三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

2. 以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資格通過者

- (1) 榮獲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獎項者，或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競賽等獲獎者該免修科目成績比照 A 級。
- (2) 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選訓決賽結訓，並獲選訓工作委員會推薦具有推薦保送大

學資格者，該免修科目成績比照 B 級。

(3) 參加選訓決賽完成結訓，然未獲選訓工作委員會推薦具推薦保送大學資格者，該免修科目成績比照 C 級。

(三) 已至大學修習與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學科相關之專業課程，取得學分與成績，由評量小組依據大學修課成績核予成績等級。

(四) 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可視學生計畫的執行情形，或參加該校內外競賽、科展，或整學期的學習表現酌予加減分（以加減 1~5 分為原則）。

(五) 科學班學生參加全國科學班聯合資格考者之免修通過標準與成績考查，由相關會議訂定之。

## 七、學習輔導

(一) 通過者撰寫學習計畫。

(二) 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原則上為通過科目的班級任課教師。若免修課程時段擬加強其他學科，則該學科的班級任課教師並列為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

(三) 學期中主動與老師討論學習情形。

(四) 學習紀錄期末送承辦單位（特教組），以供評量小組檢核之。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部分學科加速辦理方式

## 一、定義

指本校應修習之部分學科課程，以少於一般學生修業時間加速完成。

## 二、適用學科

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學科之必修與選修課程。

## 三、申請學科數：可單科或多科同時申請。

## 四、申請資格

### (一) 英文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曾參加 TOEFL (托福測驗) 或 IELTS (雅思測驗) 測驗者 (成績取得時間為 110 年 8 月迄今，須檢附證明文件)。
  2.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參加 TOEFL 或 IELTS，但尚未取得成績證明者 (須檢附應試通知證明文件)。
  3.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報名 TOEFL 或 IELTS 測驗者 (須檢附報名證明文件)。
- 以上述第2點或第3點提出申請者，請務必於免修申請截止前提出申請及繳證明文件，並於委員審查截止時間內補交佐證成績單。

### (二) 國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該科前一學期或學年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七以上。【高一學生若使用九年級第二學期或全學年學期成績，須由原就讀國中開立達此標準的成績證明單，且限高一第一學期申請用】
2. 任課教師依平時觀察、評量、認定具有學科學習優異能力，並有具體事實者。【須檢附校內教師推薦表，格式如附件】

## 五、鑑定評量

### (一) 初選：

1. 申請學科加速學期之前一學期非該科加速通過者，須參加加速學期開辦之免修課

程的鑑定評量。學科鑑定委員依初選成績分成「通過」與「不通過」。

2. 若前一學期為該科加速通過者，免參加複選，則依評量小組期末審核結果決定之。

(二) 複選：初選通過者，學科鑑定委員依初選結果及報名時繳交的學習計畫決定複選方式。學習計畫評量內容包括：學習計畫是否明確地寫出加速科目、進度安排、可檢核的學習成果……等等。

(三) 評量小組依複選結果決定是否具備加速資格，並送特推會追認。

## 六、成績考查

(一) 加速通過者須參加校內定期考，作為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學期成績考查依據。

(二) 加速通過者之學期成績評量依學習計畫中之評量方式執行之。

## 七、學習輔導

(一) 確定學習計畫：依據報名時繳交的學習計畫調整之。

(二) 主動與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討論學習情形。

(三) 依計畫中所訂的時程，將學習成果給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評量。

(四) 學習紀錄與成果於期末送承辦單位（特教組），以供評量小組檢核之。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部分學科跳級辦理方式

## 一、定義

指某學科程度或成就超越同年級學生一個年級以上者。校內鑑定通過名單須報教育局審議，於鑑輔會審議通過後，該學科課程跳越一個年級以上或高一層級以上教育階段學習。

## 二、適用學科

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學科之必修與選修課程。

## 三、申請學科數：可單科或多科同時申請。

## 四、申請資格

### (一) 英文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曾參加 TOEFL (托福測驗) 或 IELTS (雅思測驗) 測驗者 (成績取得時間為 110 年 8 月迄今，須檢附證明文件)。
  2.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參加 TOEFL 或 IELTS，但尚未取得成績證明者 (須檢附應試通知證明文件)。
  3.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報名 TOEFL 或 IELTS 測驗者 (須檢附報名證明文件)。
- 以上述第2點或第3點提出申請者，請務必於免修申請截止前提出申請及繳證明文件，並於委員審查截止時間內補交佐證成績單。

### (二) 國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該科前一學期或學年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七以上。【高一學生若使用九年級第二學期或全學年學期成績，須由原就讀國中開立達此標準的成績證明單，且限高一第一學期申請用】
2. 任課教師依平時觀察、評量、認定具有學科學習優異能力，並有具體事實者。【須檢附校內教師推薦表，格式如附件】

## 五、鑑定評量

申請者達到下列任一項標準，則通過部分學科跳級評量：

- (一) 參加國際數理奧林匹亞競賽選訓決賽完成結訓並獲選訓工作委員會推薦具有保送大學資格（名額以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者。
- (二) 國際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與資訊奧林匹亞競賽、亞太數學奧林匹亞競賽、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競賽等獲獎者。
- (三) 獲選參加國際科學展覽正選代表者。
- (四) 獲得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大會前四等獎項者。
- (五) 通過免修課程評量考試且獲評量小組推薦。

## 六、成績考查

- (一) 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依該生高一年級或大學修課成績，核予「A級」（該班該科排行第一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B級」（該班該科排行第二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或「C級」（該班該科排行第三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
- (二) 若該生因個人特殊原因無法完成學習計畫，則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可於成績欄上註明「I」，並敘寫原因，送評量小組討論。

## 七、學習輔導

- (一) 確定學習計畫：依據報名時繳交的學習計畫調整之。
- (二) 跳級課程安排原則
  - 1.採隨班就讀方式，以本校與大學既定的課程時段為選擇範圍。
  - 2.於高一年級修課者，不需額外繳交學分費用。至大學修課者，則依該大學的規定辦理。
  - 3.於非免修課程時段至大學修課者，通過者須主動與任課教師討論彈性出席課程與彈性評量方式。
  - 4.至大學修課者，由承辦單位（特教組）與大學聯繫修課事宜，必要時得請教育局協助。
- (三) 學習紀錄於期末送承辦單位（特教組），以供評量小組檢核之。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全部學科同時加速辦理方式

## 一、定義

指學生將本校應修習之全部學科課程，以少於一般學生修業時間同時加速完成。

## 二、適用學科

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學科之必修與選修課程。

## 三、申請學科數：就讀年級或類組之相關學科，所有學科須同時申請。

## 四、申請資格

### (一) 英文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曾參加 TOEFL (托福測驗) 或 IELTS (雅思測驗) 測驗者 (成績取得時間為 110 年 8 月迄今，須檢附證明文件)。
  2.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參加 TOEFL 或 IELTS，但尚未取得成績證明者 (須檢附應試通知證明文件)。
  3. 本學期免修申請截止日前已報名 TOEFL 或 IELTS 測驗者 (須檢附報名證明文件)。
- 以上述第2點或第3點提出申請者，請務必於免修申請截止前提出申請及繳證明文件，並於委員審查截止時間內補交佐證成績單。

### (二) 國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

須具「資優資格」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該科前一學期或學年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七以上。【高一學生若使用九年級第二學期或全學年學期成績，須由原就讀國中開立達此標準的成績證明單，且限高一第一學期申請用】
2. 任課教師依平時觀察、評量、認定具有學科學習優異能力，並有具體事實者。【須檢附校內教師推薦表，格式如附件】

### (三) 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之相關學科申請資格，須皆達前述標準始得申請。

## 五、鑑定評量

### (一) 初選：

1. 申請學科加速學期之前一學期非該科加速通過者，須參加加速學期開辦之免修課程的鑑定評量。學科鑑定委員依初選成績分成「通過」與「不通過」。
2. 若前一學期為該科加速通過者，免參加複選，則依評量小組期末審核結果決定之。

### (二) 複選：初選通過者，學科鑑定委員依初選結果及報名時繳交的學習計畫決定複選方式。學習計畫評量內容包括：學習計畫是否明確地寫出加速科目、進度安排、可檢核的學習成果……等等。

### (三) 評量小組依複選結果決定是否具備加速資格，並送特推會追認。

## 六、成績考查

- (一) 加速通過者須參加校內定期考，作為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學期成績考查依據。
- (二) 加速通過者之學期成績評量依學習計畫中之評量方式執行之。

## 七、學習輔導

- (一) 確定學習計畫：依據報名時繳交的學習計畫調整之。
- (二) 主動與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討論學習情形。
- (三) 依計畫中所訂的時程，將學習成果給學習計畫之輔導老師評量。
- (四) 學習紀錄與成果於期末送承辦單位（特教組），以供評量小組檢核之。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112學年度全部學科跳級辦理方式

## 一、定義

將學生之全部學科程度或成就超越同年級學生一個年級以上者。校內鑑定通過名單須報教育局審議，於鑑輔會審議通過後，全部學科課程跳越一個年級以上就讀。

## 二、適用學科：

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學科之必修與選修課程。。

**三、申請學科數：**就讀年級或類組之相關學科，所有學科須同時申請。

**四、「全部學科同時跳級」申請者，以學年為單位申請之。**

## 五、申請資格：

### (一) 高一學生

1.第一學期提出者，須具全科「資優資格」(國中教育會考各科成績大於 PR97)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國中九年級第二學期相關學科之平均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三【國中九年級成績須由原就讀國中開立達此標準的成績證明單】

(2) 國中九年級全學年相關學科之平均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三【國中九年級成績須由原就讀國中開立達此標準的成績證明單】

2.第二學期提出者，須具全科「資優資格」(國中教育會考各科成績大於 PR97)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 高一上學期相關學科之平均總成績達同年級全部學生前百分之三。

(2) 申請「全部學科同時加速」且學習表現良好，獲評量小組推薦者。

(二) 高二學生，須具全科「資優資格」(國中教育會考各科成績大於 PR97)且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1.前一學期或前一學年相關學科之平均成績達同年級學生前百分之三者。

2.申請「全部學科同時加速」且學習表現良好，獲評量小組推薦者。

## 六、鑑定評量

申請者同時達到下列標準，則通過全部學科跳級評量，並得送教育局鑑輔會審核之：

- (一) 智能評量或性向測驗達正二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九十七以上。
- (二) 參加高一年級之定期考，且各科成績皆達高一個年級應試學生的平均數以上。
- (三) 參加面試、實驗操作……等非紙筆測驗，達「通過」標準。
- (四) 社會適應等相關能力之評估達「通過」標準（評估小組參考資料，含：家長、導師、輔導老師所提供的各項與社會適應有關之觀察表現）。
- (五) 參加申請跳級類組之各學科的高一免修課程評量考試，並達「通過」標準。  
【限高一第一學期申請者】

## 七、成績考查

- (一) 該生各學科任課教師依下列三種資料核予「A 級」（該班該科排行第一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或「B 級」（該班該科排行第二名的成績為給分範圍）
  - 1. 該生跳級前在原班級的學習表現，例如：作業、平時考、定期考
  - 2. 跳級時參加各項評量考試的成績表現
  - 3. 跳級後再新班級的學習表現，例如：作業、平時考、定期考
- (二) 若該科目前述1~3的資料來源十分有限，任課教師得以書面、口頭報告、表演或其他方式給予彈性評量之。

## 八、學習輔導

- (一) 跳級後就讀之班級由學校相關單位安排之。
- (二) 教育局鑑輔會審核期間，與承辦單位討論學習計畫，並執行之。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活動流程 (112.07.10 暫行版本)

「最終版本以新生始業輔導前一週校網公布為準。」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主持	場地
2023/8/17 星期四	08:10-09:00	班務時間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各班教室
	09:00-09:10	活動中心集合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活動中心三樓
	09:10-09:40	始業式	校長	活動中心三樓
	09:40-10:10	認識建中圖書館、書鄉之旅	圖書館主任	活動中心三樓
	10:10-10:30	建中出才子，才子躍紅樓	學務處主任	活動中心三樓
	10:30-10:50	認識教官室與建中同學的迷思	教官室主任教官 生輔組長	活動中心三樓
	10:50-11:00	中場休息並播放宣導影片I	教育宣導影片I	活動中心三樓
	11:00-11:20	校園整潔與環境保護工作	衛生組長	活動中心三樓
	11:20-11:40	校園生活環境點滴	總務處主任	活動中心三樓
	12:00-13:00	午餐時間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各班教室及校園
	13:00-13:50	認識同學及班級幹部選舉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各班教室
	14:00-14:50	班務處理及資料填寫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各班教室
	14:50-15:10	導師時間與環境打掃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教室與外掃區
15:10-16:00	分場教育宣導A、B、C、D	外部講師、教官室、學務處、健康中心	4分場宣導講座教室	
16:10-17:00	分場教育宣導E、F、G、H	外部講師、教官室、學務處、健康中心	4分場宣導講座教室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主持	場地
2023/8/18 星期五	08:00-08:10	活動中心集合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活動中心三樓
	08:10-08:40	許自己一個美好的未來(含彈性學習、課程諮詢)	教務處主任	活動中心三樓
	08:40-09:10	陪伴你高中三年的好夥伴—輔導室(含學習歷程)	輔導室主任	活動中心三樓
	09:10-09:25	成年禮、學生活動	學務處主任、訓育組長	活動中心三樓
	09:25-09:40	校本特色活動(含服務學習等)	訓育組長	活動中心三樓
	09:40-10:00	社團活動與國際交流	社團活動組長 實驗研究組組長	活動中心三樓
	10:00-10:10	中場休息並播放宣導影片II	性別平等宣導影片	活動中心三樓
	10:10-10:20	班聯會初探	班聯會主席	活動中心三樓
	10:20-10:45	社團表演	社團活動組長	活動中心三樓
	10:45-10:50	換場準備	工作人員	活動中心三樓
	10:50-11:40	校歌教唱	音樂科召集老師、合唱團指導老師	活動中心三樓
	11:40-12:00	結業式	校長	活動中心三樓
	12:00-13:00	午餐時間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各班教室
	13:00-14:50	班務時間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各班教室
14:50-15:10	導師時間與環境打掃	各班導師、教育班長	教室與外掃區	
15:10-16:30	社團博覽會	自由活動	校園	

# 112學年度新生報到系統 操作說明



# 新生報到系統需完成以下事項：

- 填寫基本資料
- 上傳國中畢業證書
- 上傳免學費申請表含說明(無論是否申請都要簽名後上傳)
- 上傳申請學雜費補助證明文件(不申請者免上傳)
- 填寫申請學雜費補助資料(不申請者免填)
- 上傳製作學生證用照片電子檔
- 列印報到單
- 新生選課(7/11~7/21)

本校課程諮詢專區

<https://reurl.cc/mDRbnl>



# 校網首頁



校園介紹 ▾

行政單位 ▾

教學單位 ▾

相關單位 ▾

行事曆

## 學生家長專區

- 防疫專區
- 學雜費繳費專區
- 自主學習
- 學習歷程檔案
- **新校務行政系統**
- moodle教學平台
- 夢駝林
- 獎學金專區
- 駝客展圖
- 課程諮詢
- 就學貸款專區
- 安心就學補助輕鬆查
- 家庭教育網
- 課程計畫

## 入學升學專區

- 生涯資訊站
- 資優班專區
- 科學班專區
- 體育班入學資訊
-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 多元升學
- 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
- 學生生涯輔導網

<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

<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

# 校務系統



預設帳號為新生身分證字號，預設密碼為生日民國年月日共7碼。第一次登入新生報到或選課系統後，需先更改密碼以及設定email信箱，請務必確認信箱正確，報到完成會寄報到成功信件到此信箱，忘記密碼也可以用此信箱找回密碼。請注意：在其中一個系統更改密碼後，另一個系統的密碼會跟著連動。

# 操作說明-新生報到

# 校網首頁



校園介紹 ▾

行政單位 ▾

教學單位 ▾

相關單位 ▾

行事曆

## 學生家長專區

- 防疫專區
- 學雜費繳費專區
- 自主學習
- 學習歷程檔案
- **新校務行政系統**
- moodle教學平台
- 夢駝林
- 獎學金專區
- 駝客展圖
- 課程諮詢
- 就學貸款專區
- 安心就學補助輕鬆查
- 家庭教育網
- 課程計畫

## 入學升學專區

- 生涯資訊站
- 資優班專區
- 科學班專區
- 體育班入學資訊
-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 多元升學
- 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
- 學生生涯輔導網

<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

# 報到系統



單一身份驗證 ▾ 其他登入

臺北市單一身份驗證

**操作說明**

- 第一次登入後請儘速修改密碼。
- 密碼含英文請注意大小寫。
- 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 尚未有單一身份驗證帳號請點選其他登入
- 密碼錯誤3次，將鎖定15分鐘，請稍後再登入。
- 建議使用Chrome, Firefox以取得較佳的使用者體驗。

忘記密碼 **新生報到** 新生選課

請點這裡

<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

# 新生報到系統

## 新生報到登入

帳號

密碼

驗證碼



※驗證碼不清楚時，可重新點選圖片重新產出。

登入

清除

### 操作說明

帳號為新生的身份證字號、居留證號碼、護照號碼。

預設密碼為民國年出生年月日(如民國99年9月9日請輸入0990909，共7碼)。

- 因應個資安全維護，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 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忘記密碼](#)

登入後需先更改密碼 & 設定email信箱，**請務必確認信箱正確**，報到完成會寄報到成功信件到此信箱！忘記密碼也可以用此信箱找回密碼。

# 操作說明-資料填寫

請先看填寫操作說明  
再依序往下填寫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



基本資料 ✓



家庭資料 ✓



上傳證件 ✓

戶籍電話\* **紅色\*項目必填**

 - 

通訊電話\*

 - 

戶籍地址\*

 請選擇  請選擇  000

通訊地址\*

同戶籍地址

 請選擇  請選擇 

電子郵件\*

其他註記說明

存檔 | 下一步

每個部份填完後記得按存檔



家庭資料



# 操作說明-上傳文件



上傳證件 ✓

## 此處可查看報到序號！

報到序號：A000 依要求上傳所需報到文件

上傳項目

1. 國中畢業證書

①

2.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表(無論是否申請均需上傳)

2-0.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檔案(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需上傳)

2-1.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切結書(申請十二年國教免學費需上傳)

3. 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原住民/身障/身障子女/低收入/中低收入/特殊境遇)

3-0.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檔案(申請各項學雜費減免需上傳)

3-1. 學生本人郵局帳戶封面(申請原住民補助需上傳)

3-2(1). 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高中職減免學雜費申請表

3-2(2). 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高中職減免學雜費申請表

• 請先點選上傳項目再上傳檔案。

• 請選擇圖檔或PDF檔  
(jpg,gif,png,pdf,HEIF,HEIC)

• 檔案不得超過5MB

②

選擇檔案

③

上傳檔案

**先點選要上傳的項目，再選檔案！**

國中畢業證書、免學費申請表(含申請說明)一定要上傳，其餘視需要上傳。

#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表(含申請說明)填寫注意事項

## 12年國教免學費申請說明

12年國教免學費補助方式：教育部實施高中職免學費，也就是免學費補助政策，保障國民受教機會均等，補助範圍是**不涵蓋交學費**，但雜費、學生團體保險費、家長會費、書籍費、學校各項設備如游泳池、電腦使用費或其他代收代辦費等，仍須自行繳納。

免學費補助申請條件：

1. 學生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並於國內學校就讀。
2. 家庭年所得總額 148 萬元以下（包括分離課稅所得）：採計家庭年所得總額，以財稅資料中心提供的資料為準；如學生未婚也未成年，與法定代理人合計，如學生未婚已成年，則與父母合計；如學生已婚，與其配偶合計，如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為其本人之所得總額。

**有下述狀況者不得重複申請：**已具有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及已獲教育部各類學費減免優待及其他政府部門就學補助者，包括入學行政處公教子女補助、勞動部及勞工局失業勞工子女補助、農委會農漁民子女教育補助、輔導會助學金等，不得再依本方案重複申請補助；重讀、復學者，若原學期已申請過補助，不能重複申請，延修亦不能申請學費補助！

免學費補助申請方式：依學校規定時間申請，並由學校統一辦理，學生需準備好申請表及戶口名簿（父、母、學生 3 人）影本查驗，而家長無須準備所得證明資料，學校可透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補助系統確認資料。另外提醒，若錯過學校規定申請時間，應向清楚學校補辦方式及及時提出申請，才不會錯過免學費補助囉！

※重要：

學生在校六學期，每學期的免學費申請意願將預設為「與前一學期相同」，受理變更申請辦法將於各學期末公告於學校首頁。

(1) 受理(變更)申請時間：

新生於新生報到時統一調查意願；舊生於每學期最後一個月內（12月、6月）。

(2) 財稅查調方式：本校將統一送財稅資料中心查詢教育部指定之年度家庭所得(父、母、學生 3 人)。若對查詢結果有疑義或有特殊狀況者，請自行檢附稅捐單位開立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父、母、學生 3 人，採計數額為含分離課稅之所得額)，個案送學校審查。

請再次確認您所提供的免學費申請表內容(如附件)無誤，並詳細閱讀本說明，經**家長雙方簽名後**，繳回註冊組留存。如需修正，請逕洽註冊組辦理(承辦人電子信箱：acad23@gl.ck.tp.edu.tw)。

學號/報到序號：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家長 1 簽名： \_\_\_\_\_ 家長 2 簽名： \_\_\_\_\_

※如家長一方無法簽名，請填寫聲明書

## 112 學年度(含上下學期)「免學費」補助申請表(公立學校)

※本項補助係教育部為各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減輕家長負擔之關懷措施。

學生在校六學期，每學期的免學費申請意願預設為「與前一學期相同」，受理變更申請辦法將於各學期末公告於學校首頁。

一、申請欄			
學生姓名	科別年級	年 班 號	學號
申請類別(請勾選其一)		申請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免學費補助		家戶年所得在新台幣 148 萬元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申請(免填二、以下資料，但仍需簽章)		已由教育部向財稅資料中心查詢，若查詢結果未符合上述條件者則不予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申請(免填二、以下資料，但仍需簽章)		已選擇其他學費補助或減免(學雜費減免除原住民、低收入戶、(插)重障外，其餘仍可擇優減免)。亦不予查詢。	
學生簽章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二、學生基本資料欄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電話
戶籍所在地	縣 鄉 鎮 區 市	村 里 街 路 巷 弄 號	段 巷 弄 樓之
是否為重讀、 復學或轉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填右列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原就讀學校 科別	是否已 備領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查詢資料欄(不申請者免填)			
家戶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存、 廢
狀			職業
況			是否為法 定代理人
※申請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補助者，因查詢家戶年所得資料，請提供學生父母或法定代理人之基本資料，已將學生財稅資料提供查本資料。 ※若選擇免學費減免，應註明其中一方非法定代理人，請提供財稅戶口名簿(記事欄不可塗改)資料證明文件以資查驗。 ※查詢對象應依學生產了產或狀況(存、廢、塗改、已結、離結)進行簽章。			
學生特殊困難(導師簽註意見並簽章)			
注意事項： (一)112學年度上學期家庭年所得查詢統一採計110年度；112學年度下學期統一採計111年度。 (二)已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補助。(學雜費減免除原住民、低收入戶、(插)重障外，其餘仍可擇優減免) (三)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已份，必要時並加附新式戶口名簿(包括記事)影本或3個月內戶籍謄本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不申請者免附；曾經申請過者免附，除非家庭成員有異動) (四)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有關條件，如有異動請重新填列並簽章，應由學校負責稽核，如有不實，自違帶賠償責任。 (五)本表由學生親自填寫，並經家長或代理人簽章。 (六)如對查詢結果有疑義者，請自行檢附稅捐單位開立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採計數額為含分離課稅之所得額)，個案送學校審查。 (七)學校辦理學費補助方式請依「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辦理。			

無論是否申請皆需完整填寫申請欄(免導師簽章)

要申請者請續填資料及切結書

詳閱後請填寫資料並簽名

補助種類	檢附資料
十二年國教免學費	申請表、切結書、含新生及其父母之戶口名簿影本
其他減免身分 原住民/身障/身障子女/ 低收/中低收/特殊境遇/ 現役軍人子女/軍公教遺 族/家長會費	各項學雜費減免申請表、含新生及其父母之戶口名簿影本、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原住民補助需另附學生本人郵局帳戶封面 ※申請身障/身障子女補助需另附「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高中職減免學雜費」補助申請表、切結書
桃園市免學費	申請表、切結書、可查驗家中有 2 名以上子女之戶口名簿影本

各式申請表與切結書 [電子檔](#)，請由校網公告或新生報到手冊下載。

# 操作說明-列印報到單



列印報到單 ✓

- 一、請確認上述各項皆已填寫及儲存完畢，並且不需再修改。
- 二、若超過填寫期限，將無法繼續填寫或修改，敬請把握開放期限儘快完成。
- 三、請按 **繳交並列印報到單** 鈕，攜帶本資料於指定報到時間前往指定地點，即可完成報到手續。

**所有必填資料與必上傳檔案皆完成後，請列印報到單於112年7月14日(星期五)帶至學校繳交。**

---

填寫其他資料

---



學習概況 ✓



健康資料 ✓



自我描述 ✓



自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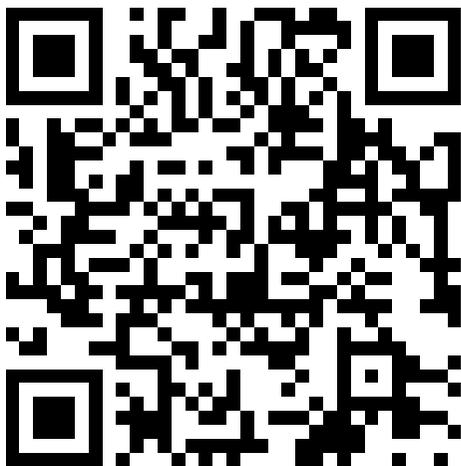
請繼續填寫其他資料，讓老師能夠更加認識你。

## 新生實體報到當天需繳交紙本：

- 報到單(填畢新生報到系統資料後產生)
- 免學費申請表含說明(無論是否申請都要簽名後繳交)
- 學雜費補助申請表及檢附資料(不申請者免繳)

# 操作說明-新生選課

# 校網首頁



校園介紹 ▾

行政單位 ▾

教學單位 ▾

相關單位 ▾

行事曆

## 學生家長專區

- 防疫專區
- 學雜費繳費專區
- 自主學習
- 學習歷程檔案
- **新校務行政系統**
- moodle教學平台
- 夢駝林
- 獎學金專區
- 駝客展圖
- 課程諮詢
- 就學貸款專區
- 安心就學補助輕鬆查
- 家庭教育網
- 課程計畫

## 入學升學專區

- 生涯資訊站
- 資優班專區
- 科學班專區
- 體育班入學資訊
-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 多元升學
- 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
- 學生生涯輔導網

<https://www.ck.tp.edu.tw/nss/s/main/p/index>

# 選課系統



請點這裡

<https://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schNo=353301>



## 新生選課

### 【請輸入登入帳號】

帳號：

密碼：

驗證碼：  ※驗證碼不清楚時，可重新點選圖片重新產出。

登入

清除

### 【操作說明】

- 1.帳號為新生的身份證字號、居留證號碼、護照號碼。
- 2.預設密碼為民國年出生年月日(如民國78年9月9日請輸入0780909)。
- 3.因應個資安全維護，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 4.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 5.忘記密碼請洽學校註冊組。

開始時間： 111/04/07 00:00

結束時間： 111/07/28 23:59

結果公布日期： 111/08/26

注意事項：

因為課程開設有其人數下限及上限，教務處將視同學選課狀況決定開課班數，因此同學並不一定都能選到自己最理想的課程。  
請同學務必依個人興趣將選修課程【按志願序拖曳排列】並存檔，學校將由電腦亂數決定同學選修的優先順位，若同學欲選修的課程已經額滿，將由次一志願課程依序遞補。

若有多個群組請點選群組以帶出課程

志願群組

第二外語

多元選修

1

## 第二外語選課

可用滑鼠拖曳修改志願順序，修改後請記得存檔。  
(點選要修改的課程並按住滑鼠左鍵即可拖曳)

志願	課程	任課教師
1	日語	
2	法語	
3	西班牙語	
4	德語	
5	拉丁語	

拖曳修改志願序

2

3

存檔

1 - 5 共 5 條

開始時間： 111/04/07 00:00

結束時間： 111/07/28 23:59

結果公布日期： 111/08/26

注意事項：

因為課程開設有其人數下限及上限，教務處將視同學選課狀況決定開課班數，因此同學並不一定都能選到自己最理想的課程。  
請同學務必依個人興趣將選修課程【按志願序拖曳排列】並存檔，學校將由電腦亂數決定同學選修的優先順位，若同學欲選修的課程已經額滿，將由次一志願課程依序遞補。

若有多個群組請點選群組以帶出課程

志願群組
第二外語
多元選修

## 多元選修選課

可用滑鼠拖曳修改志願順序，修改後請記得存檔。  
(點選要修改的課程並按住滑鼠左鍵即可拖曳)

序號	課程	任課教師
1	希臘羅馬神話故事	
2	初階希臘文	
3	用Python學投資	
4	其實我懂你的心:文學中的情感表達	
5	英文時事寫花筒	
6	英文閱讀與聽力	
7	華語文本導讀	
8	微積分初探	
9	電影與文學	
10	競演與導演	
11	閱讀英文電影	
12	化學先探	
13	永續的餐桌	
14	創意生活設計	
15	電腦繪圖(一)-Illustrator	
16	遠距天文觀測實作	
17	人文與社會探索(普通班)	
18	數學與電腦	
19	智慧醫療	

拖曳修改志願序

存檔

切記選完課都要按存檔

存檔

建中歡迎您的加入



建中紅樓

# 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 (家長端)

製作日期：111年8月1日

## 親子帳號綁定四步驟：



請至臺北酷課雲網點選「親子綁定」按鈕，進行帳號綁定。

網址：<https://cooc.tp.edu.tw/>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Taipei Cool Cloud (臺北酷課雲) website interfac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the logo, a '了解防疫不停學' (Learn without stopping during epidemic prevention) button, a globe icon, a font size 'AA' selector, a '親子綁定' (Parental Binding) button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rrow, and a '登入' (Login) button.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is a large yellow banner with the text '課OnO線上教室 登入操作' (Online Classroom On-line Login Operation). An inset window shows the mobile app's main menu, which includes '了解防疫不停學', '親子綁定'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rrow), '酷課雲首頁' (Cool Cloud Home), '介紹' (Introduction), '數位學習資源' (Digital Learning Resources), '酷課雲最新消息' (Cool Cloud Latest News), '閱讀設定' (Reading Settings), and language/reading level options (TC and 字級).

## 步驟一、取得驗證碼登入：

可選擇電子信箱或手機取得驗證碼，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逾時需重新取得驗證碼。

親子綁定

1 2 3 4

請選擇取得驗證碼方式

驗證碼寄送至電子信箱

請輸入電子信箱帳號

驗證碼傳送至手機

請輸入手機號碼

取得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逾時需重新取得驗證碼。

請輸入取得的驗證碼

確認

請選擇取得驗證碼方式

驗證碼寄送至電子信箱

cooc123@gmail.com

驗證碼傳送至手機

請輸入手機號碼

取得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使用進入後，此驗證碼失效。

5 4 9 4 9 7

確認

## 步驟二、確認學生資訊：

1. 請選擇與綁定學生的關係，如為法定代理人，請點選法定代理人並選擇父親或母親；如為監護人，請點選監護人並選擇祖父、祖母、外祖父、外祖母、其他。

親子綁定

1 2 3 4

請選擇與綁定學生的關係

若您要綁定多位學生，請先擇一位填寫。

法定代理人

請選擇法定代理人，如：父親

監護人

請選擇監護人，如：祖父

法定代理人

選擇法定代理人，

父親

母親

監護人

選擇監護人，如：祖父

祖父

祖母

外祖父

外祖母

其他

2. 請選擇學生之學層，輸入綁定學生身份證字號，並點選驗證按鈕，選擇綁定學生所在學校，選取完成請點選「下一步」。

The image illustrates the three-step process for binding a student:

- Step 1:** Select the student's grade level (國小, 國中, 高中, 高職) and the school (市立內湖國小, 市立金華國小, 市立中正國小, 市立文心國小, 市立內湖國小). Input the student's ID number and click the "驗證" (Verify) button.
- Step 2:** Confirm the grade level and school selection. Input the ID number again and click the "驗證" (Verify) button.
- Step 3:** Select the school and click the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3. 請確認綁定學生資訊是否有誤，如正確請點選「下一步」。欲新增學生請點選「新增綁定學生」，並重複上面步驟即可新增綁定學生。

The image illustrates the three-step process for confirming and adding a student:

- Step 1:** Review the student information (姓名: 王大明, 班級: 五年一班, 關係: 父親) and click the "新增綁定學生" (Add Bound Student) button.
- Step 2:** Confirm the student information and click the "新增綁定學生" (Add Bound Student) button.
- Step 3:** Click the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 步驟三、同意個資使用聲明：

可點選右方直向卷軸下拉至底，詳閱個資聲明，並於下方勾選「本人以詳閱並同意以上條款聲明」，勾選完成請點選「下一步」。

親子綁定 ×

1 — 2 — 3 — 4

請詳閱以下個資使用聲明

以下為聲明範本示意：歡迎使用台北市酷課雲整合資訊平台系統（以下稱「本系統」）並申請註冊帳號，本聲明書說明您的資料將如何被使用。當您同意後，即表示授權您所填寫的資料予本系統，供桃園市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其所轄之運用單位（以下稱「本府各機關及所轄運單」）進行招募媒合、保險加保、教育訓練報名、查詢相關服務時數、獎勵表揚、榮譽卡、志願服務紀錄冊等志願服務業務相關內容使用。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為了確保使用者之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當您已閱讀並同意「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系統之個資使用聲明」時，即表示您願意以電子文件之方式行使法律所賦予同意之權利，並具有書面同意之效果，若不同意請離開此網頁。以下為本單位個資法規定，必須向您告知的各項聲明，請您務必詳閱：（一）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以上條款聲明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以上條款聲明

## 步驟四、填寫家長資料：

請填寫家長身分證字號，輸入後點選「驗證」。

驗證後，填寫家長姓名，請輸入電子信箱及行動電話，此信箱將作為登入帳號，如已有臺北市校園單一身份帳號，系統將直接帶出，進行電子簽章，請直接點選「送出資料，或需修改資料，再返回修改」。

The process consists of four main steps:

- 請填寫家長資料** (Please fill in parent information):
  - 家長身分證字號: YA94\*\*\*\*61
  - 驗證
- 您已申請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 (You have applied for a Taipei City School Single Identity Verification Account):
  - 家長姓名: 王曉明
  - 電子郵件信箱: ■■■■@hy-tech.com.tw
  - 行動電話/市話號碼: 09■■■■
  - 提醒您，送出資料不等於完成綁定流程，請於下頁查看目前申請進度。
  - 下一步
- 請再次確認填寫資料是否正確** (Please confirm the information is correct):
  - 學生資訊: 姓名: 陳曉明 父親
  - 個人資訊: 姓名: 王曉明, 身分證字號: YA■■■■, 電話: 09■■■■, 電子信箱: ■■■■@hy-tech.com.tw
  - 提醒您，送出資料不等於完成綁定流程，請於下頁查看目前申請進度。
  - 電子簽名: 請務必簽署全名
  - 清除
  - 返回修改
  - 送出資料
- 電子簽名** (Electronic Signature):
  - 請務必簽署全名
  - 王曉明
  - 清除
  - 提醒您，送出資料不等於完成綁定流程，請於下頁查看目前申請進度。
  - 返回修改
  - 送出資料

## 完成申請：

線上送出申請資料後，可下載留存紙本申請書，待導師於系統審核完成，即成功親子綁定。親子綁定成功後，帳號為個人電子郵件，密碼預設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後系統將強制請使用者更改密碼)

感謝您申請臺北市單一身分證親子帳號

目前申請進度 [重新載入](#)

學生	吳二寶	認證
學生	吳三寶	認證
學生	吳六寶	認證
學生	陳曉明	申請

[新增綁定學生](#)

移除所有申請中以及不通過之紀錄，請點：[點此全部紀錄](#)

申請流程說明

- 送出線上申請資料 **下載保存**
- 導師審核確認後綁定成功  
帳號建立將以電子郵件通知，收到請立即登入系統，查看親子綁定狀態或新增綁定。
- 登入系統  
預設帳號為申請信箱，密碼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需修改密碼。  
[了解臺北市教職員登入方式](#)

[登出服務](#)

● 垃圾桶圖示按鈕，為取消親子綁定申請按鈕。

完成線上申請後，下載留存申請書。

**登入系統**  
預設帳號為申請信箱，密碼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需修改密碼。  
[了解臺北市教職員登入方式](#)

## 查詢申請進度：

欲查詢親子綁定進度請重新登入親子綁定，可選擇電子信箱或手機取得驗證碼，(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逾時需重新取得驗證碼)即可查詢親子綁定進度。

**親子綁定** 登出

1 — 2 — 3 — 4

請輸入您個人的聯繫資訊以取得驗證碼

電子郵件信箱  
COOC123@gmail.com

行動電話  
電話號碼

取得驗證碼

取得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驗證碼時效為1小時，使用進入後，此驗證碼失效。

5 4 9 4 9 7

確認

**親子綁定**

感謝您申請臺北市單一身分驗證親子帳號

目前申請進度 [重新載入](#)

學生	吳二寶	認證
學生	吳三寶	認證
學生	吳大寶	認證
學生	陳曉明	申請

[新增綁定學生](#)

移除所有申請中以及不通過之紀錄，請點：[註銷全部紀錄](#)。

申請流程說明

- 送出線上申請資料。下載留存
- 導師審核確認後綁定成功  
帳號建立將以電子郵件通知，收到請立即登入系統，查看親子綁定狀態或新增綁定。
- 登入系統  
預設帳號為申請信箱，密碼為身分證後六碼，第一次登入需修改密碼。  
臺北市教職員工使用單一身份驗證服務，請依自訂帳號登入系統。系統預設帳號為單位管理員建立，如未曾開通帳號，請洽學校資訊組長。

[登出服務](#)

顯示打勾為已處理階段

## 親子帳號綁定常見問題：

### 一、為何要做親子綁定？

家長親子綁定作業完成後，會獲得一組與自己孩子連結的單一身分驗證 (LDAP) 帳號密碼，可用以登入本局推出的親師生平臺/酷課 APP 及相關智慧校園服務，包含校園繳費、到離校推播、電子調查表回條等。

### 二、請問要在哪裡進行親子綁定？

可搜尋臺北酷課雲 (<https://cooc.tp.edu.tw/>)，點選頁面上的親子綁定，或直接進入 <https://pcrelationship.tp.edu.tw/>。

### 三、驗證碼有效時間 1 小時，可以無限次輸入使用？

家長在取得驗證碼後，該筆驗證碼僅供**一次性使用**，並非 1 小時內可以反覆驗證使用，且同一支手機號碼在 1 小時內只能取得驗證碼 2 次，信箱驗證則無次數限制，鼓勵家長多使用信箱驗證。

### 四、為什麼沒有收到驗證碼？

家長輸入完手機或信箱點擊取得驗證碼後，有時並不會立即收到驗證碼，為避免重複發送認證碼，請家長稍待幾分鐘後即可收到驗證簡訊及信件。

### 五、學校審核通過後，家長沒有收到帳號建立通知信件怎麼辦？

此部分不用擔心哦！因為該信件只是單純通知帳號已經建立訊息，家長還是可以直接使用建立好的帳號密碼登入繳費系統哦！另外家長可直接登入

「親子綁定頁面」看帳號審核狀態！

## 六、家長已綁定一組帳號，後來想要增加綁定小孩怎麼做？

如果要在申請一組帳號，家長只要再登入「親子綁定頁面」申請即可。

另外一位小孩最多只能申請兩組帳號。

## 七、家長資料填寫錯誤，如何修改？

### 情境一：家長帳號尚未審核通過，親子綁定資料修改方式

可請學校直接將該筆申請案件退回，家長再至親子綁定頁面，將資料修正後再次送出審核即可。

### 情境二：家長帳號已審核通過，發現信箱填寫錯誤修改方式

家長可先使用「申請填錯的信箱」當帳號，登入單一身份驗證系統

( <https://ldap.tp.edu.tw/> )，再去「救援資訊變更」調整為正確的信箱登入即可！



帳號: [redacted].edu.tw  
電話: 09 [redacted]  
電子信箱: [redacted].edu.tw



**情境三：家長帳號已審核通過，其他申請資料（除信箱、姓名、身分證資**

**訊外）錯誤修改方式**

申請中資料可點選頁面上單筆刪除，清除後再次申請綁定。實名制帳號一旦建立，姓名及身分證號異動需電洽帳號管理人員。請撥打客服中心 (02)2753-5316 轉 250。

**八、我有多個小孩，要申請三次嗎？能使用同一組帳號登入嗎？**

系統須一對一做親子綁定核對，故先請家長申請綁定各子女的親子關係，經學校審核後家長即可使一組帳號切換查詢三名子女的相關資訊。

**九、在親子綁定期間，為什麼會有同音義字情況發生？（如周變成週）**

如果發現該情形，是因為瀏覽器的自動翻譯功能（預設為關閉）導致的問題哦！瀏覽器會自動將網頁上呈現的字體直接翻譯（例如："周" 瀏覽器判定為簡體字，將會自動將它翻譯成繁體字 "週"），這時候家長只要和學校的確認「校務系統」內字體是否正確即可。

**十、忘記密碼怎麼辦？**

點選單一身份驗證系統 (<https://ldap.tp.edu.tw/>) 下方「忘記帳號/密碼？」，系統會自動寄信至您的信箱，使家長重置密碼。

**十一、在親子綁定期間，發現信箱已經被使用過該怎麼辦？**

1. 家長已經申請過親子帳號，請先登入酷課雲再進行新增綁定，若忘記密碼可以參考步驟十。

2. 家長沒有申請過親子帳號，請直接聯繫客服中心(02)2753-5316 轉 250 協助處理。

**十二、 小孩從國小升到國中，需要重新綁定嗎？(國三升高一亦同)**

家長請放心，已經綁定過的小孩不需要再次綁定，綁定的小孩資料會一起升級到新的學層。

**十三、 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改採電子簽名，還需要另外繳交紙本同意書嗎？**

最新版親子帳號綁定申請流程採完全線上化，由電子簽章取代原繳交紙本流程。如果一次申請綁定多位小孩，只需簽名一次，但如分開申請，則每次申請均須重新簽名。

**十四、 新增電子簽名，校方審核流程是否改變？**

學校審核流程沒有調整，從原審核頁面可以點選家長簽名確認有簽名資料後，直接進行審核即可。

**十五、 新版親子綁定提供民政資料自動查驗服務，學校審核者還有需要審核嗎？**

使用民政自動查驗服務，家長與子女均需設籍台北市，自動查驗通過後，學校無需審核，會在頁面上看到該筆資料「自動審核通過」。但其餘情況還是需要學校協助人工審查。

# 智慧校園生活

親子一同  
向上成長

# 懶人包



開始前 請您先拿起手機  
掃描QR Code 或是搜尋「酷課APP」  
為您的手機載入最佳校園小幫手



IOS



Andro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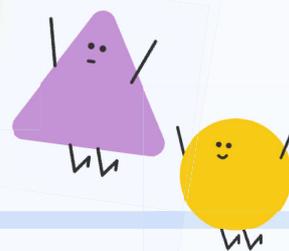
智慧校園旅程即將開始  
請抓緊您的手機  
一同闖關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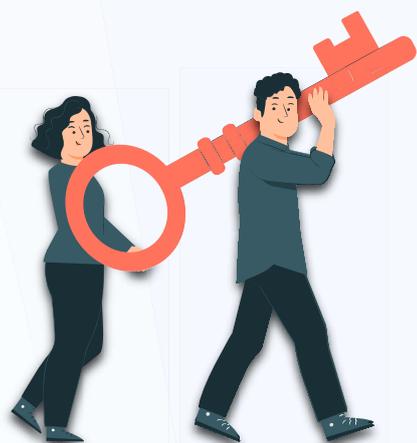
START

# 為登入做準備

申請親子帳號  
綁定更多旅程內容



什麼是親子帳號？  
為了讓臺北市親師生可以利用單一帳號使用多樣服務  
推出**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



臺北市校園  
單一身分驗證服務

請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帳號

密碼

[忘記帳號/密碼](#)

[登入](#)

[尚未有帳號？親子帳號申請](#)



學生帳號入學後自動產生  
家長則透過親子綁定進行  
帳號申請

## 貼心小提醒

綁定後只要學生學籍在臺北市  
如有異動、升級都會自動生效



10%

# 如何取得親子帳號?

多位子女、多重身分  
一組帳號超便利!



點擊手機內「酷課APP」進行開啟



申請5步驟

取得驗證碼登入

輸入學生資訊

個資使用聲明

填寫家長資料

線上簽名確認

## 貼心小提醒

需等教師審核通過後  
帳號才能開通使用

電子郵件通知後  
即可登入



通過  
ISO27001  
ISO27701  
資訊及個資安全雙重認證



20%





# 一般服務

## 到離校紀錄



學生到離校時  
如使用數位學生證進行刷卡  
家長便會接收到推撥通知



### 貼心小提醒

點擊學生到離校系統  
有提供歷史紀錄查詢

## 其餘查詢服務

### 成績/缺曠/獎懲查詢



家長可以查詢學生在校成績  
缺曠紀錄以及獎懲紀錄  
隨時掌握學生學習與校園生活



30%

# 一般服務

## 校園繳費系統



點擊「校園繳費系統」

繳費單

查看繳款明細

選擇支付方式

完成繳款

(如需紙本繳費單也可向學校申請)

可自行列印繳費證明  
申請補助

繳費存根無須繳回  
並提供上傳服務  
避免遺忘而重覆繳費

### 貼心小提醒

電子支付最為快速  
且無須支付任何手續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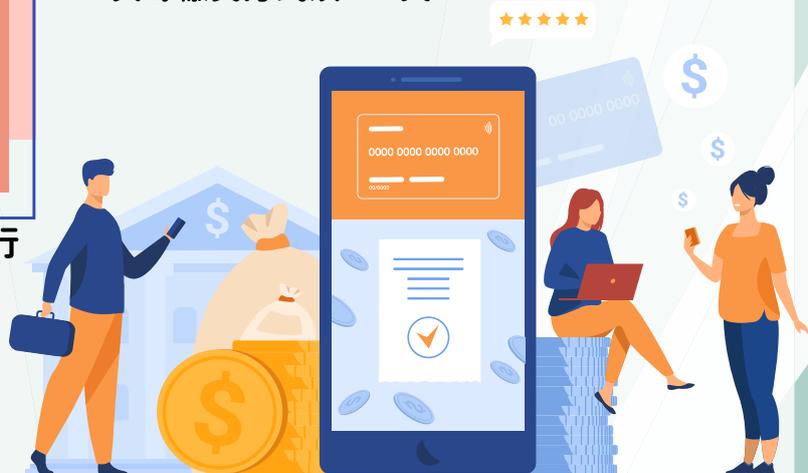
銀行APP及ATM需另行  
支付15元收續費

費用入帳工作天數

電子支付需1天

信用卡需2~3天

其餘繳費方式須3~7天



# 親師互動

## 請假系統



學生請假

五年三班 家長 吳三寶

申請請假 請假紀錄 缺曠補請

1. 請假類別

事假 病假 公假 喪假 不可抗力

其它7-自主防疫 防疫假

2. 請假原因

請輸入請假事由 0/65

3. 請假日期

新增日期

可複選，全天請假可全選節次

11/06/29

家長點擊「學生請假系統」

申請請假

請假類別、原因

請假日期、節數

完成請假

### 貼心小提醒

學生事後補請假  
可查詢曠課紀錄  
並可直接申請假單



60%

# 親師互動

## 調查表回條



點擊「調查表回條」

選擇項目

調查表	回條
填答	詳閱
完成	完成

有任何調查表回條  
都會有推撥通知喔

行政人員能一鍵統計  
清單一目了然  
能免去學校人員紙本造冊

線上實名制填答  
不需另外再登入個人資料  
個資隱私 多重保障



如有操作困難  
歡迎加入好友詢問客服



70%

# 智慧校園多元服務

## 疫苗通行證

臺北通疫苗通行證為各類紙本證明外的多元選擇  
也可以快速供設籍臺北市學生使用

就讀臺北市學生可利用  
單一身分認證帳號註冊取得金質會員  
設籍北市學生進入校園  
可利用疫苗通行證



顯示方式以燈號顯示接種方式

- 綠色 → 18歲以下施打兩劑  
滿14天，未超過12個月
- 黃色 → 18歲以下施打兩劑  
超過12個月
- 紅色 → 未施打疫苗

北市學校跨校性活動均可運用  
如校慶、成果發表、課程及各項體育競賽等

### 貼心小提醒

參與學生應完成2劑滿14日  
須出示接種證明供查驗



80%

# 智慧校園多元服務

## 家家付付計畫

無現金校園新突破 數位學生證也可以自動加值囉!

家長只要透過悠遊付快速連結數位學生證  
就可以把實體卡片變成電子錢包

此畫面為家長端



自動加值好處多

- ✓ 減少攜帶現金
- ✓ 透過悠遊付查詢子女消費紀錄
- ✓ 每月設定加值上限

每次**最低**加值金額為500元  
每日加值金額**最高**為3000元  
每月**總加值**金額最高為30000元

卡片遺失免擔心

如果不慎遺失學生證  
家長只需透過悠遊付解除連結  
便可終止自動加值服務

校園消費均適用

一卡悠遊好便利



90%

# 智慧校園多元服務

## 家家付付計畫

了解自動加值的好處後  
讓我來帶您了解如何申請吧!



家長下載「悠遊付」

輸入數位學生證卡號



點擊「連結錢包自動加值」  
即可確認資訊完成連結

小叮嚀

學生非設籍臺北市  
家長需另行上傳證明文件



學生持連結卡證至  
學校餘額轉置機靠卡  
立即啟用加值服務

(捷運站、全家超商亦可靠卡啟用)

感謝您的觀看  
更多服務請搜尋  
「酷課雲」



100%